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目录

1 前言.....	1
2 总则.....	2
2.1 编制目的.....	2
2.2 编制原则.....	2
2.3 编制依据.....	2
2.3.1 法律法规、规章、指导性文件.....	2
2.3.2 标准、技术规范.....	3
2.3.3 其他相关依据.....	3
2.4 评估范围.....	3
2.5 评估程序.....	4
3 资料准备与环境风险识别.....	5
3.1 企业基本信息.....	5
3.2 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5
3.2.1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5
3.2.2 水环境风险受体.....	6
3.3 生产工艺、原辅料及“三废”情况.....	7
3.3.1 生产工艺.....	7
3.3.2 公司产品、原辅料用量.....	7
3.3.3 “三废”情况.....	13
3.4 涉及风险物质情况.....	19
3.5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情况.....	22
3.5.1 环境风险单元识别.....	22
3.5.2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22
3.6 环境风险应急能力调查.....	23
3.6.1 内部应急能力.....	23
3.6.2 应急组织机构.....	24
3.6.3 外部应急能力.....	26
4 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后果分析.....	27

4.1 国内同类企业突发环境事件.....	27
4.2 本企业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27
4.3 突发环境事件源强分析.....	29
4.4 释放环境风险物质的扩散途径、涉及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应急资源情况分析.....	29
4.4.1 危险化学品泄露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32
4.4.2 危废暂存间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33
4.4.3 停电.....	35
4.4.4 通讯或运输系统故障.....	35
4.4.5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事故.....	35
4.4.6 其他可能的事故.....	35
4.5 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后果分析.....	36
4.5.1 对环境空气的影响.....	37
4.5.2 对水体、土壤的影响.....	37
5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	38
5.1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	38
5.2 应急能力评估.....	39
6 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实施计划.....	41
7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41
7.1 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分级.....	41
7.2 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分级.....	42
7.3 风险等级调整.....	46
7.4 风险等级表征.....	47

1 前言

随着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环境安全领域的隐患逐渐增加，《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指出，要全面提高环境保护监督管理水平，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和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要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必须完善以预防为主的环境风险管理制度。

环境风险是指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可能性及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危害程度。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具有突发性、偶然性、意外性等特点，通常企业自身不易觉察，即使存在较严重的环境隐患，大多数企业也并不能对自身的环境风险因素形成一个正确的判断。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通过分析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预测由此引起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的泄漏、爆炸，以及由此造成的人身安全事故、环境影响及危害程度等，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本次环境风险评价的主要目的是：

- 1、根据企业特点，对生产装置和储运设施在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各种事故风险因素进行识别。
- 2、针对可能发生的主要事故，分析危险物料泄漏到环境中所导致的后果，包括对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的影响，提出为减轻影响所采取的缓解措施。
- 3、有针对性的提出切实可行的风险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以及现场监控报警系统。

2 总则

2.1 编制目的

(1) 通过系统性的分析和测算，识别出企业环境风险物质、环境风险装置，确定企业环境风险源，计算其对外环境敏感点影响后果，评估企业现有防控能力和水平，并提出切实可行降低环境风险的措施和工作思路；

(2)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作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的基础文件，为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和工程上的改进提供依据；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职业卫生健康、消防管理提供帮助。

2.2 编制原则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要认真贯彻国家和北京市的环境保护法规《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有关政策、法规和要求。

环境风险评估工作要根据建设项目生产或储存的危险化学品种类、理化性质、储存量等特点以及结合项目周围环境状况，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评估项目环境风险因子的危害程度和影响范围，并采取可操作性高、经济成本低、环境风险事故危害程度低的风险防范措施。

本报告的编制遵循以下几点原则：

- (1) 全面、细致的进行现状调查；
- (2) 科学、客观的进行评估，如实反映企业的环境风险水平；
- (3) 认真排查企业存在的环境风险，制定整改方案；

2.3 编制依据

2.3.1 法律法规、规章、指导性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11月1日）；

- (6)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
- (7)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
- (8) 《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9) 《北京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 (10) 《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3年修订）》；

2.3.2 标准、技术规范

- (1)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
- (2)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
- (3)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
- (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 (5)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
- (6)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2018年1月）；
- (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 (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3年修正）》（2013年12月7日）；
- (9) 《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调整版）》；
- (10)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 (1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 (1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 (1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14)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

2.3.3 其他相关依据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料。

2.4 评估范围

本评估报告针对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涉及到环境风险的单元，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风险等级进行评估。此报告可用于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正常工况和突发环境事件的防控管理工作，使得企业

有效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环境风险，最大限度地减轻事故（事件）造成的损失和对环境的影响，保障职工和周围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环境安全，达到事前预防、消减危害、控制风险的目的。

2.5 评估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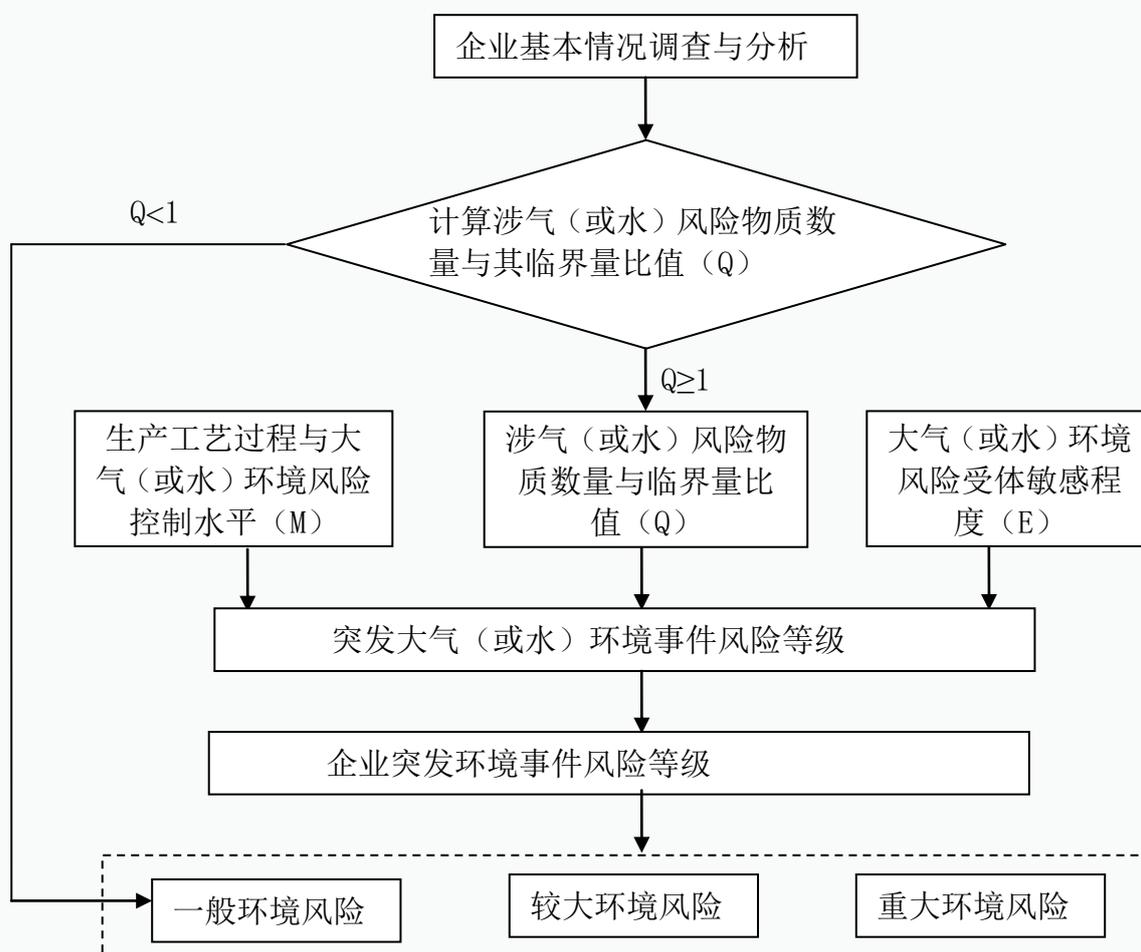


图 2-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流程示意图

3 资料准备与环境风险识别

3.1 企业基本信息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房山区燕山东流水工业园14号。企业基本情况见表3-1。

表 3-1 企业基本信息一览表

公司名称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曹学
注册资金	43097.3206 万元
单位所在地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东流水工业园 14 号
主要联系方式	010-81330219
建筑面积	18954m ²
从业人数	219
主要负责人	曹学
生产负责人	于钦亮

3.2 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3.2.1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房山区燕山东流水工业园 14 号，公司其周边 1000 米范围内受体保护目标、所属功能、人数见表 3-9，受体范围见应急预案附件 9。

表 3-2 环境风险受体情况表

序号	保护目标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人口	联系方式
1	燕山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N	131	35	010-69341046
2	百利康生化公司	N	189	70	010-83505013
3	江苏酷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分公司	N	220	25	13476793787
4	北京四联创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N	422	36	010-81361815
5	北京奥可发塑胶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N	660	78	010-61212642
6	北京天顺呈祥塑胶有限公司	N	684	55	010-80345875
7	北京迪龙化工有限公司	NW	360	28	010-69345387
8	北京中天实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NW	475	35	13691516719
9	东流水社区	NW	689	875	010-69341691
10	普莱曼化学工程技术公司	W	167	95	010-81334922

11	北京仁创合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W	180	120	010-80344892
12	北京燕昌石化制品有限公司	W	222	135	010-80342201
13	北京智博高科生物有限公司	W	205	35	010-82398350
14	恒源嘉达科技有限公司	W	249	54	010-82886020
15	北京燕鑫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W	342	45	010-69335188
16	北京正恒化工有限公司	W	352	78	010-63785052
17	北京荣力恒业高温防腐涂料公司	W	315	15	010-89328389
18	中国石化储运加油站	W	897	9	010-60524229
19	燕山万建公司	SW	37	54	010-69344460
20	新蒲公司	SW	655	12	010-81337649
21	东流水工业区	SW	769	98	010-69343241
22	益中伟业化工有限公司	SW	956	75	010-81332611
23	北标知识产权(北京)有限公司	S	23	122	010-56012111
24	北京房山永安仓储公司	S	423	25	18610481911
25	北京燕辉兴华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S	525	44	13651241329
26	北京凯天润达商贸有限公司	S	618	35	010-81380989
27	北京援力通达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S	831	18	010-81342119
28	中国石化润滑油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S	1000	39	010-83651348
29	北京坤源碳酸酯有限公司	SE	488	40	18210695006
30	环宇京辉京城气体科技公司	E	135	128	010-69330969
31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	155	367	010-69765588
32	北京燕山东风化工有限公司	S	78	296	010-89342516
合计				3176人	

3.2.2 水环境风险受体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区域内排水实行雨水收集，东厂区、西厂区雨水经收集后与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一同进入西厂区污水处理站，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北京燕山威立雅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牛口峪污水处理厂处理。水环境风险受体为丁家洼河，距离 20 米。



图 3.1 水环境风险受体

3.3 生产工艺、原辅料及“三废”情况

3.3.1 生产工艺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位于西厂区。

依照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共有 8 条生产线。分别为 1 防水材料系列生产线、2 胶草坪胶系列生产线、3 弹性体组合料系列生产线、4 2K-PU 系列生产线、5 无溶剂型聚氨酯密封胶系列生产线、6 无溶剂型聚氨酯粘合剂单组份生产线、7 无溶剂型聚氨酯粘合剂双组份生产线、8 水性粘合剂生产线。

(1) 无溶剂密封胶、水性粘合剂生产工艺

无溶剂密封胶生产原理为搅拌、混合，属于物理过程。生产工艺流程主要为一次搅拌、二次搅拌混合、挤压、分装三个过程，搅拌时为常温搅拌。

工艺流程简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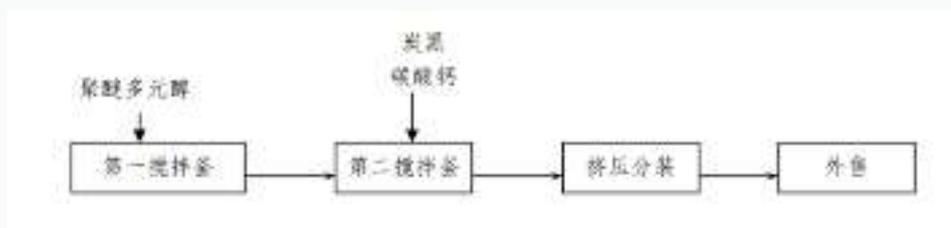


图 3-1 无溶剂密封胶、水性粘合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2) 无溶剂粘合剂生产工艺

将二乙二醇、1,2-丙二醇、己二酸进行酯化反应、缩聚反应。将二苯甲烷二异氰酸酯（MDI）、聚酯二元醇与聚醚二元醇搅拌后放入合成釜，釜内为常压，合成时升温至 70℃-80℃。合成完成后进行包装。工艺流程简图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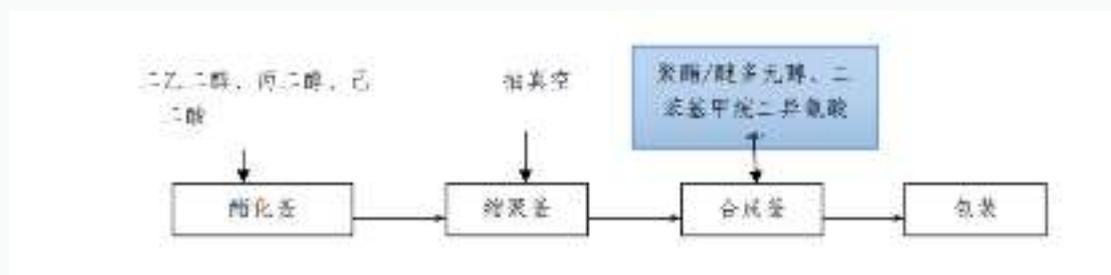


图 3-2 无溶剂粘合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3.3.2 公司产品、原辅料用量

依照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公司产品有无溶剂型聚氨酯密封胶（包

括防水材料、草坪胶、2K-PU、胶弹性体组合料、密封胶）、无溶剂聚氨酯粘合剂（包括单组、双组分）、水性粘合剂。公司产品、包装规格产能和贮存情况见表 3-3。

表 3-3 公司产品、包装规格产能和贮存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包装规格	产能情况 (t/a)	最大贮存量 (t)	贮存库房
1	双组份无溶剂型聚氨酯粘合剂	20kg、200kg	900	400	3#成品库房
2	单组分无溶剂型聚氨酯粘合剂	20kg、200kg	1500	400	3#成品库房
3	弹性体组合料	250kg	1150	50	2#成品库房
4	防水材料	25kg	690	50	2#成品库房
5	草坪胶	1000kg、250kg	690	100	2#成品库房
6	2K-PU	2K-PU 系列	20kg、50kg	690	2#成品库房
7	无溶剂型聚氨酯密封胶	300mL、400mL、600mL、250kg	1380	100	2#成品库房
8	水性粘合剂	20kg、200kg	2000	100	1#成品库房

本公司研发情况见表 3-4。

表 3-4 公司研发情况

序号	分类	研发产品类别		研发规模		去向
1	无溶剂型胶粘剂研发实验	环氧丙烯酸类	紫外光固化胶	250 批/a	0.8-1kg/批	70%发给客户进行试样，10%留样备查，20%进行分析检测后按照危废处置。
2		聚氨酯热熔胶类	PUR 热熔胶	280 批/a	1-1.5kg/批	
3		聚氨酯工程胶类	新能源双组份聚氨酯胶	300 批/a	1.5-2kg/批	
4		聚氨酯弹性体类	聚氨酯弹性体组合料	250 批/a	1.5-2.5kg/批	
5		特殊品类胶	无溶剂聚氨酯复膜胶	200 批/a	1.5-2kg/批	
6		有机硅类胶	单组份有机硅密封胶	250 批/a	1-1.2kg/批	
	双组份有机硅密封胶		250 批/a	2-2.5kg/批		
7	中钞中试线	中钞用胶粘剂		50 批/a	200-250kg/批	全部发给客户进行试样

3.3.3 主要生产设备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设备见下表 3-5、表 3-6。

表 3-5 本公司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1	反应釜	3
	压机	1
2	真空泵	1
3	烘箱 ^①	3
4	反应釜	1
5	耙式干燥机	1
6	导热油循环系统	1
7	合成釜	2
8	缓冲罐	2
9	缩聚釜	1
10	酯化釜	1
11	真空泵	3
12	反应釜	1
13	真空泵	1
14	反应釜	10
15	搅拌釜	6
16	包装机	9
17	原料罐	4
18	中间罐	6
19	真空泵	4
20	干燥机	2
21	自动加料系统	1
22	压机	3
23	螺杆机	1
24	冷冻机	1
25	尾气处理装置 ^②	1
26	合成釜	7
27	聚酯釜	2
28	缓冲罐	1
29	尾气处理装置 ^③	1
30	真空泵	6
31	反应釜	3
32	储罐	2

表 3-6 本项目主要研发设备

序号	类别	名称	规格或型号	数量（台/套）	用途	位置
1.	环氧丙烯酸类胶	分散机（1L 料筒）	JSF-550A	3	分散搅拌	科研楼 4 层实验室
2.		UV 固化机	RW-UVA502-50	1	固化模拟	
3.	聚氨酯热熔胶类	搅拌器	欧洲之星 20D S025	2	搅拌	科研楼 3 层实验室
4.		顶置式搅拌器（配电加热套、真空泵）	RWD150	2	搅拌	
5.		大功率电动搅拌器	JB-2000 型	2	搅拌	
6.		热熔胶枪	HB700K Spray	1	打胶	
7.	聚氨酯工程胶类	行星式重力搅拌机	VM300SA2	1	搅拌	科研楼 3 层实验室
8.	聚氨酯弹性体类	搅拌器（配油浴锅）	/	2	搅拌及反应	科研楼 3 层实验室
9.	特殊品类胶	搅拌器（配油浴锅、真空泵）	/	1	搅拌及反应	科研楼 4 层实验室
10.	有机硅类胶	搅拌器（配油浴锅、真空泵）	/	1	搅拌及反应	科研楼 4 层实验室
11.		行星式重力搅拌机	VM300SA2	1	搅拌	
12.	科研楼公用设备	高低温烘箱	GDJS-100B	1	老化测试	烘箱室
13.		精密真空烤箱	HJ-2KKX60	1	原料烘干/老化测试	烘箱室

14.		高低温交变试验箱	YNK/T150-D40	1	产品测试	测试间	
15.		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机	/	1	力学性能测试	测试间	
16.		电子拉力试验机	A1-7000S	1	力学性能测试	测试间	
17.		旋转粘度计	NDJ-1C	1	粘度测试	测试间	
18.		旋转粘度计	博勒飞 DV2T 旋转粘度计	1	粘度测试	测试间	
19.		体积表面电阻测试仪	ATI-212	1	电性能测试	测试间	
20.		数显白度仪	WSB-2	1	白度测试	测试间	
21.		振荡器	小型	1	成分测试	测试间	
22.		中钞中试线	变频调速分散机（带 100L 分散缸）	/	1	搅拌	车间
23.			变频调速分散机（带 100L 分散缸）	/	1	搅拌	车间

3.3.4 使用的化学品、气体及最大贮存量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风险物质名称、贮存量及规格情况见表 3-7。

表 3-7 本公司生产所涉及的化学品

序号	原料	年用量 (t/a)	备注
1	1,2 丙二醇	125.5	
2	高岭土	171	
3	硅烷偶联剂	33.4	
4	间苯二甲酸	113.1	
5	聚酯多元醇	80	
6	气相二氧化硅	15	
7	炭黑	262.4	
8	多异氰酸酯	497.5	
9	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MDI)	703.9	
10	二乙二醇	732.7	
11	己二酸	872.2	
12	聚醚多元醇	1912.3	
13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528	
14	碳酸钙	1228.1	

所涉及的风险物质名称、最大贮存量见下表。

表 3-8 本公司生产所涉及风险物质名称、最大贮存量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最大贮存量
1	二乙二醇	732.7	30
2	1, 2丙二醇	125.5	10
3	硅烷偶联剂	33.4	10
4	己二酸	872.2	20
5	聚醚多元醇	1912.3	10
6	二苯基甲烷-4,4'-二	703.9	4.8

	异氰酸酯 (MDI)		
7	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 (MDI)	0.016	0.07
8	氮气	/	0.3 (在线量)
9	乙醇	0.1525	0.0025
10	磷酸	0.001	0.0005

公司冷库位于西厂区北侧,贮存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MDI),冷库面积为70m²,制冷剂为氟利昂。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MDI)需低温保存(5°C-18°C),冷库仅为6月至10月夏季使用。

3.3.3 “三废”情况

(1) 污染物产生污染物情况

公司生产过程中污染源产生汇总情况见表3-9。

表3-9 污染源及污染因子统计表

类别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车间(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二乙二醇
		车间(无组织废气)	二乙二醇、非甲烷总烃
		实验室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污水		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氨氮、石油类
		生产废水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运营期间	一般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		废化学试剂瓶、废活性炭、产品过滤包装产生的聚合物等杂质、清理下来的粘附在设备上的废胶、过期报废品、污泥等。

(2)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单位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二乙二醇、颗粒物,产生的二乙二醇废气由15m高的排气筒排放;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出。

2) 无组织废气

本单位生产过程中为常压,物料输送采用管道输送,部分出料口采用了微负压设计,减少了无组织排放的产生,主要的无组织排放源为原料罐区,通过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主要为二乙二醇、非甲烷总烃。

(2) 污水

本公司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主要为员工盥洗、如厕；生产废水主要为酯化废水、循环排污水、车间冲洗废水。

1) 酯化废水

聚氨酯粘合剂生产过程中的酯化反应中生成的水；厂区建有循环水站和相应的冷却塔，供聚氨酯生产线水环真空泵、冷却釜冷却、密封胶水环真空泵所需循环冷却用水。

2) 循环排污水

厂区建有循环水站和相对应的冷却塔，供聚氨酯生产线水环真空泵、冷却釜冷却、密封胶水环真空泵所需循环冷却用水。

3) 车间冲洗废水

车间冲洗废水主要为聚氨酯粘合剂和密封胶生产车间的设备和地面冲洗废水。

厂内东西厂区各设置雨水收集池。西厂区收集池容量为 10m^3 ，东厂区收集池为 8m^3 。东厂区雨水通过厂内雨水算子收集后进入东厂区自建雨水收集池，收集池通过泵将雨水排入西厂区污水处理站。西厂区雨水通过雨水算子收集后进入西厂区雨水收集池并排入西厂区污水处理站。

雨水、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一同进入西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50\text{m}^3/\text{d}$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北京燕山威立雅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牛口峪污水处理厂处理。

北京燕山威立雅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牛口峪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污水 6 万立方米，可接纳本公司雨水、污水排放。牛口峪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为：初沉池——Orbal 氧化沟——二沉池——浓缩池。处理后的污水进入牛口峪湿地公园，作为景观用水。

(3) 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为员工日常生活中产生，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理。

2)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包装箱、办公废纸，收集后由物资部门回收。

3) 危险废物

本公司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化学试剂瓶、废活性炭、产品过滤包装产生的聚

合物等杂质、清理下来的粘附在设备上的废胶、过期报废品、污泥，产生的危险废物通过收集后存至位于西厂区西南侧危险废物暂存间（130 平方米），定期由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河北风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运处置。

根据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责任信息公示栏，本公司具体产生的危险废物见表 3-10。

表 3-10 危险废物主要情况及贮存量、贮存方式

序号	危物名称	危物类别	危物代码	生产环节	危险特性	储存点	安全措施	危物去向
1	有机树脂	HW13	265-101-13	生产不合格品及半成品	T	危废库	防火、防遗撒	
2	废化学试剂	HW49	900-047-49	报废的化学试剂	T, C, I, R	危废库	密封包装、防火、防遗撒	
3	沾染物	HW49	900-041-49	沾染了废胶的抹布、手套、软包装物	T, In	危废库	防火、防遗撒	
4	污泥	HW49	265-104-13	污水站处理污水产生的污泥	T	危废库	防遗撒	
5	化学试剂空瓶	HW49	900-047-49	化学试剂的包装瓶	T, C, I, R	危废库	防遗撒	
6	洗釜液	HW06	900-402-06	洗釜用过的废溶剂	T, I, R	危废库	防火、防遗撒	
7	活性炭	HW49	900-039-49	环保吸附装置更换	T	危废库	防火、防遗撒	
8	废矿物油	HW08	900-249-08	维修更换废机油、液压油、导热油、润滑油	T, I	危废库	密封包装、防火、防遗撒	
9	空桶	HW49	900-041-49	生产加料过程中	T, In	危废库	防火、防遗撒	
10	实验室检测废液	HW49	900-047-49	生产、研究、开发、环境检测（监测）活动中	T, C, I, R	危废库	密封包装、防火、防遗撒	
11	实验室清洗废液	HW49	900-047-49	生产、研究、开发、环境检测（监测）活动中	T, C, I, R	危废库	密封包装、防火、防遗撒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见表 3-11。

表 3-11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危废产生情况

序号	危废名称	类别	产生量 (吨)	处置单位名称	处置量 (吨)
1	有机树脂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17.028	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5985
				河北风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295
2	化学试剂空瓶	HW49 其他废物	0.0785	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0.0785
3	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5.16	河北风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6
4	化学试剂空瓶	HW49 其他废物	0.446	河北风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446
5	沾染物	HW49 其他废物	211.7997	河北风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3432
				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3.4565
6	空桶	HW49 其他废物	101.494	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2.387
				河北风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107
7	污泥	HW49 其他废物	2.23385	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0.80
				河北风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3385
8	废矿物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0.756	河北风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214

				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0.542
9	洗釜液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12.82095	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6575
				河北风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6345
			351.817	-	351.817

表 3-12 危废最大储存量

危险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最大储存量 (t)	贮存方式及规格
有机树脂	HW13	5	袋装
废化学试剂瓶	HW49	0.5	箱装
废活性炭	HW49	2	桶装
废包装桶	HW49	10	铁桶
沾染物	HW49	10	桶装
废矿物油	HW08	0.5	桶装
洗釜液	HW06	0.5	桶装
污泥	HW49	0.5	桶装
合计	/	30	/

3.4 涉及风险物质情况

根据资料整理和现场调研，本公司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见表 3-13。

表 3-13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

序号	名称	最大储存量 (t)	临界量 (t)	年用量 (t)
1	二苯基甲烷-4,4'-二 异氰酸酯 (MDI)	4.8	0.5	西厂区冷库 桶装
2	二苯基甲烷-4,4'-二 异氰酸酯 (MDI)	0.07	0.5	实验楼
3	废洗釜液、废试剂	0.5	10	危废间桶装
4	废矿物油	0.5	2500	危废间桶装
5	乙醇	0.0025	/	实验楼
6	磷酸	0.0005	10	实验楼

表 3-14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特性识别

序号	物质名称	主要危险特性		
		危险性概述	急救措施	泄漏应急处置
1	乙醇	危险性：易挥发，易燃烧，刺激性。其蒸气与空气混合成爆炸性气体。遇到高热、明火能燃烧或爆炸，与氧化剂铬酸、次氯酸钙、过氧化氢、硝酸、硝酸银、过氯酸盐等反应剧烈，有发生燃烧爆炸的危险。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饮足量温水，催吐或用清水或 1% 硫代硫酸钠溶液洗胃，就医。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他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也可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2	磷酸	磷酸无强氧化性，无强腐蚀性，属于较为安全的酸，属低毒类，有刺激性。	空气中最高容许浓度为 1mg/m ³ 。生产人员工作时应穿戴防护用具，如工作服、橡皮手套、橡皮或塑料围裙、长筒胶靴。注意保护呼吸器官和皮肤，如不慎溅到皮肤，应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把磷酸洗净后，一般可用红汞溶液或龙胆紫溶液涂抹患处，严重时应立即送医院诊治。	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也可以将地面洒上苏打灰，然后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喷雾状水冷却和稀释蒸汽。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3	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 (MDI)	亮黄色固体，熔点40°C~41°C，沸点 190°C，相对密度（水）：1.2，相对蒸汽密度 8.64，饱和蒸汽压 0.07kPa（25°C），溶于丙酮、苯、煤油等。遇明火、高热可燃，有害燃烧产物为一氧	针对吸入气体危害，要把病人从暴露点移开，保持温暖和休息，按原发性刺激或支气管痉挛症状采取医疗措施；针对眼睛的刺激，用大量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并立刻就医；对皮肤接触，应脱去被污染衣物，大量清水冲洗，擦洗干净即可，如果依然有感染症状，则需医疗措	一旦有泄漏或者事故发生，导致 MDI 外泄，需要切记：只有被培训过的人才能实施处理。此时的主要措施有：穿着全套个人防护服，并使用呼吸器械，并清场；堵截泄漏点，并用围堰防止泄漏物流入下水道；用惰性、不易燃的材料（木屑、砂土等）吸附泄漏物；把废料铲入开口桶或塑料袋内并密封留

		<p>化碳、二氧化碳、氮氧化物，受热或遇水、酸分解放热，放出有毒烟气。</p>	<p>施；针对口服摄入，用水漱口并喝下200-300ml水，不要催吐，采取医疗措施。</p>	<p>待处理；用推荐的清洗剂清洗泄漏点；测试该地点的MDI气体浓度。 当MDI被加热、喷涂或在不通风环境中操作，当MDI发生泄漏或其他紧急情况时，可能导致过渡暴露，所以必须配置紧急用防护用品。当这些状况发生时，必须使用标准的个人防护用品。当发生MDI大面积泄漏时，还要穿戴PVC防化靴、PVC防溅服，如果工厂内有MDI储罐，则必须配置呼吸装置。</p>
--	--	---	--	--

3.5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情况

3.5.1 环境风险单元识别

根据企业实际情况企业有可能发生环境风险的地点有实验室、危化品储存间、危废暂存间。各类风险单元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见下表。

表 3-15 各类风险单元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

序号	风险单元	风险物质	事故类型
1	实验室	化学试剂详见表 3-4	泄漏、火灾
2	危化品储存间	危险化学品详见表 3-4	泄漏、火灾
3	危废间	实验室废液、废化学试剂、废活性炭	泄漏、火灾
4	生产车间	原料 MDI	泄漏、火灾

3.5.2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企业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情况见表 3-12。

表 3-16 企业现有环境风险防控设施与应急措施情况一览表

措施分类	现有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
事故预警措施	厂内设置有火灾报警器；设专人监控设施运行情况，一旦发现异常可及时按操作规程停止设备运行，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一旦发现设施异常，及时上报。
截流措施	危险废物放置于危险废物暂存间的铁托盘内，地面具备防渗能力，危废间设围堰。
事故排水收集措施	产生一般消防废水，直接排入事故池，经污水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由于化学品泄漏引起的火灾而产生的消防废水，立即启动应急措施，现场应急人员佩戴护具，使用消防沙等对泄漏液体进行围堵吸收，应急救援产生的废物收集至应急收容桶内，作为危险废物交给有资质单位处理。
清净下水系统防控措施	无
雨排水系统防控措施	园区设置了雨水排放系统，该处设置了切断闸门，排口切断闸门手动关闭，并有专人负责，在紧急情况下关闭总排口，防止雨水、消防水和泄漏物进入外环境。
生产废水处理系统风险防控措施	产生的酯化废水等其他生产废水经过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设有监视及关闭设施，有专人负责启闭，确保泄漏物、受污染的消防废水、不合格废水不排出厂外。
企业危险废物环境管理	危险废物暂存于企业危废暂存间内，地面具有防渗能力；设置有专人进行企业危险废物的管理，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具有较完善的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

3.6 环境风险应急能力调查

3.6.1 内部应急能力

现有应急物资是指第一时间可以使用的公司内部应急物资，详见应急物资储备情况一览表 3-17。

表 3-17 应急物资储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安装/储存位置	负责人
1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MFZL5\8\35; MT\2\3	403 个	车间、库房、办公楼	张猛 81330219
2	消防水带	DN65	50 条	消防栓内	张猛 81330219
3	应急照明灯	AB380	51 只	车间、库房、办公楼	张猛 81330219
4	安全帽		100 顶	车间、办公楼	张猛 81330219
5	安全绳		4 根	污水操作间	张猛 81330219
6	口罩		20 个	应急柜	张猛 81330219
7	绝缘手套		4 双	配电室	张猛 81330219
8	急救药品和设备		急救箱	车间	张猛 81330219
9	必备药品		若干	各车间应急药品柜	张猛 81330219
10	担架		1 副	消防中控室	张猛 81330219
11	手电筒		5 把	污水操作间	张猛 81330219
12	消防铲		6 把	车间门口	张猛 81330219
13	消防桶		6 把	车间门口	张猛 81330219
14	防火鞋		6 双	污水操作间、消防中控室	张猛 81330219
15	消防斧		4 把	污水操作间	张猛 81330219
16	防火帽		10 顶	污水操作间、消防中控室	张猛 81330219
17	防火服		6 套	污水操作间、消防中控室	张猛 81330219
18	全面具呼吸设备		2 套	污水操作间、消防中控室	张猛 81330219
19	防火手套		6 双	污水操作间	张猛 81330219

3.6.2 应急组织机构

本企业设有应急指挥中心和 4 个应急救援小组，组成应急组织机构，详见图 3-5 和表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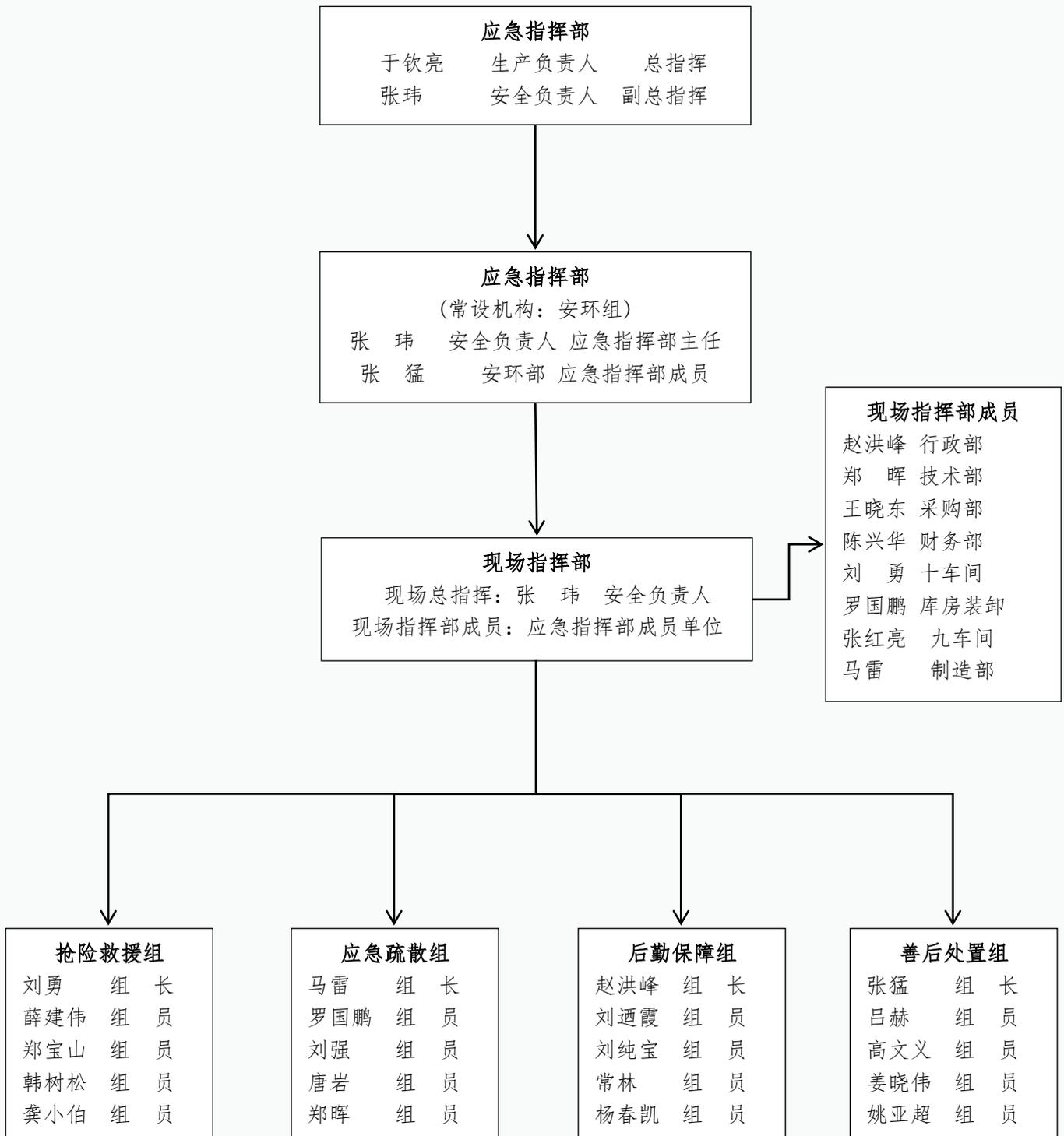


图 3-3 应急组织机构及人员

表 3-18 应急组织机构体系成员及联系方式见表

序号	组别	姓名	应急职务	手机
1.	应急指挥部	于钦亮	总指挥	13701380128
2.		张玮	副总指挥	18522061046
3.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张玮	安全负责人	18522061046
4.		张猛	安环组	18610493651
5.	现场指挥部	郑晖	技术部	15201580443
6.		王晓东	采购部	13810523724
7.		陈兴华	财务部	18788897388
8.		张红亮	九车间	15251378855
9.		刘勇	十车间	15964464016
10.		马雷	制造部	18610312181
11.		罗国鹏	库房装卸	13811950309
12.		赵洪峰	行政部	13811136197
13.		抢险救援组	刘勇	组 长
14.	薛建伟		组 员	13552549515
15.	郑宝山		组 员	13810035513
16.	韩树松		组 员	13716134144
17.	龚小伯		组 员	13611175226
18.	应急疏散组	马雷	组 长	18610312181
19.		罗国鹏	组 员	13811950309
20.		刘强	组 员	13466521739
21.		唐岩	组 员	15810917868
22.		郑晖	组 员	15201580443
23.	应急保障组	赵洪峰	组 长	13811136197
24.		刘迺霞	组 员	13671260079
25.		刘纯宝	组 员	15810932765
26.		常林	组 员	15311682388
27.		杨春凯	组 员	13311191990
28.	善后处置组	张猛	组 长	18610493651
29.		吕赫	组 员	18910165733
30.		高文义	组 员	15313037453
31.		姜晓伟	组 员	17310066436
32.		姚亚超	组 员	18031573146

3.6.3 外部应急能力

当环境风险事故严重或者非常严重，单位内部不可控，内部应急救援力量无法控制，立即启动社会应急救援，向北京市房山区生态环境局、消防、应急、公安部门报告请求支援。外部应急机构、单位及周边企业联系方式见表 3-19、表 3-20。

表 3-19 24 小时外部应急机构联系方式

序号	单位名称	电话
1	火警	119
2	匪警	110
3	急救	120
4	北京市应急指挥中心	010-59321109
5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010-68461267
6	房山区生态环境局	010-60342001
7	房山区应急管理局	010-60330960
8	房山区消防支队	119
9	北京市公安局房山分局迎风派出所	010-69343111

表 3-20 主要医院或救助机构联系方式

序号	医院名称	联系方式	相对方位及距离	备注
1	北京燕化医院	010-80345566	西南3.9km	三级综合医院
2	北京市房山区中医医院	010-69314902	南5.5km	三甲医院
3	北京市房山区第一医院	010-89323440	南5.6km	二甲医院

4 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后果分析

4.1 国内同类企业突发环境事件

(1)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20”MDI 缓冲罐爆裂事故

2016年9月20日，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工业园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MDI)生产装置一容积为12m³的粗MDI缓冲罐发生爆裂，造成4人死亡，4人受伤。事故的直接原因是：在停车退料过程中用氯苯对系统进行洗涤时，由于二氨基二苯基甲烷(DAM)泵出口管线上手阀未关严，导致约8吨DAM进入MDI缓冲罐。DAM和MDI反应生成缩二脲和多缩脲，同时放出大量热量，反应生成物堵塞缓冲罐出料泵入口过滤器致使事故储罐液位上升至满罐并堵塞罐上方的收液管道及压力平衡管。反应放出的热量使事故储罐内温度不断升高，致MDI自聚并产生大量二氧化碳，事故储罐内压力不断升高，最终超压爆裂。

(2) 氮气中毒窒息事故

2013年8月7日，浙江省宁波江宁化工有限公司正在施工的顺酐装置发生作业人员中毒窒息事故，造成3人死亡。事发时，分包商的3名无证射线检测作业人员违章进入顺酐反应器进行焊缝探伤作业，因与反应器连接的氮气管道未安全隔绝，气相侧操作员误开氮气管道阀门，将氮气通入反应器中，导致3人窒息死亡。

4.2 本企业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结合企业环境风险识别、同类企业事故案例及现有防控措施，对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做出情景假设，详见表4-2。

表 4-1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分析

情景类型	发生区域	可能发生的事件情景	事件引发或次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最坏情况
泄露	生产车间、实验楼	输送液体物料管道破裂发生的泄露	因真空泵发生故障后，企业使用泵正压将液态物料输送至反应釜内，液态物料泄露后污染土壤。
		氮气管道破裂发生的泄露事故	氮气泄露，可能造成局部区域浓度过高，形成窒息浓度。
		导热油循环系统泄露事故	导热油循环系统中矿物油类通过法兰渗漏，泄露后污染土壤。
	储存单元	原料发生泄露	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MDI）泄露后遇明火、高热可燃；遇水后产生聚脲及二氧化碳。
液态危险废物发生泄漏		液态危险废物泄漏后影响土壤。	
火灾、爆炸	因操作失误、电器故障引发的火灾及爆炸事故		发生火灾时，燃烧产生的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烟气和其他复杂成分对环境空气造成短时影响。
			消防废水无法全部收集及妥善处理，对地表水、地下水及土壤产生影响。
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失灵或非正常操作		雨水阀门事故不能及时关闭	灭火产生的消防废水若处理不当排入雨水系统，此时如果通往院外的雨水截止阀无法关闭，污染的雨水经市政管网进入地表水体造成水体污染。
		防腐防渗设施老化、破损	防腐防渗设施老化、破损导致泄漏的危险物质等渗出围堰，对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产生影响。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	因天气原因，原料库房、危废间等存储单元发生泄漏事故，会引发突发环境事件，对大气环境等产生影响。

4.3 突发环境事件源强分析

企业风险物质为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MDI），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第五部分，该物质不涉及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只涉及水环境风险。

根据调查分析，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MDI）遇水后产生聚脲并释放二氧化碳，不产生其他有毒有害物质。故不做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MDI）泄露后遇水事故的源强分析。

4.4 释放环境风险物质的扩散途径、涉及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应急资源情况分析

根据前述突发环境事件情景的源强分析，本次评估重点分析泄漏、涉及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应急资源情况。具体情况见表 4-2。

表 4-2 突发环境事故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应急资源情况

事故情景	释放途径	风险防控措施	应急措施	应急资源情况
原料库房、危险废物间、物料管道存储单元泄漏	泄漏物料能够在室内；泄漏物料挥发可能造成局部短时大气污染，影响轻微。	员工上岗前进行培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现场作业；原料库房、危废暂存间、生产车间地面进行了硬化及防渗措施，出口处设有围堰。	现场人员发现泄漏，立即上报当班负责人，启动现场级应急预案。现场应急人员佩戴护具，使用消防沙等对泄漏液体进行围堵吸收，应急救援产生的废物收集至应急收容桶内，作为危险废物交给有资质单位处理。	消防桶、吸油毡、输转工具、护目镜、防毒面具、防护手套、报警器、消防沙
气体泄漏	氮气发生泄漏事故造成气体扩散，造成局部区域浓度过高，形成窒息浓度。	员工上岗前进行培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现场作业，定期巡检阀门，做好阀门的日常管理及维护。	现场人员发现泄漏，立即关闭阀门。并通知当班负责人，启动现场级应急预案。现场应急人员佩戴护具，做好相应的防护措施后，打开门窗通风。	护目镜、防毒面具、防护口罩等
运输过程中原料、危险废物液体物料泄露	泄漏物料挥发可能造成局部短时大气污染；泄漏物料可能经雨水排放口随雨水排放路径流出厂区，进入地表	员工上岗前进行安全培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现场作业；物料装卸及运输尽量避开不利天气。	现场人员发现泄漏，立即上报当班负责人，启动应急预案，现场应急人员佩戴护具，使用沙土、吸油毡等工具对泄漏液体进行围堵收集，避免其进入雨水收集井；若泄漏物料进入雨水收集井，立	沙土、吸油毡、消防桶、输转工具、护目镜、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紧急淋洗器等

	水。		即上报应急办公室，启动公司级应急预案，使用消防沙袋封堵雨水排放口；应急救援产生的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作为危险废物交给有资质单位处理。	
火灾次生伴生环境事故	火灾事故产生的有毒气体会对大气环境产生一定影响；火灾可能次生消防废水，可能混入酸、碱、油类物质、有机废液等风险物质，控制不力可能经地面漫流流出厂区外，或经雨水排口进入雨水管网，最终可能污染水环境风险受体并轻微污染沿途裸露土壤。	加强管理,制定各区域操作规程,进行岗前培训;定期维护电力设备,消除安全隐患;在库房、生产车间重点区域均设置有报警器及消防灭火设施等。全厂区禁烟。	现场人员发现火情,立即上报当班负责人,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现场应急人员做好相应的防护措施,将采用灭火器及时灭火,将火势控制在最小影响范围内,不会产生消防废水,灭火结束后消防废物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若火灾事故出现向周围区域扩展之势,需要使用消防栓处置,现场负责人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报告应急总指挥,启动公司级应急响应,使用消防沙袋封堵雨水排放口。当火势扩大,立即拨打火警电话(119),预见大量消防废水可能外排。应急指挥部立即上报房山区应急管理部门和生态环境局请求援助,同时公司按照相应的应急预案进行先期处置工作,待房山区应急力量到达后协助进行应急处置。	护目镜、防护手套、防护口罩、灭火器、消防沙、消防栓等。
非正常工况	—	—	—	—
污染治理设施非正常运行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非正常运行会导	定期检查废气处理设施,与废气处理设施运维单位	现场人员发现废气处理设施非正常运行,立即生产工作,立即通知设备运	—

	致废气未经处理排放大气,造成短时间大气污染; 污水处理设施非正常运行会导致污水进入市政管网	签订长期协议,按时对设备维护;定期检查污水处理设施,并与污水处理设施运维单位签订长期协议,按时对设备维护。	维单位进行维修,并通知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污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后,立即截留未处理的污水,设备修复后,污水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	
违法排污	危险废物未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企业危险废物由专人负责管理处置,建立危险废物管理档案,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
停电、断水、停气等	—	—	—	—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	原料库房、生产车间、危废间等存储单元泄漏事故,发生泄漏后,会引发突发环境事件。事故造成有毒气体扩散,对人群造成影响。	设有良好通风系统,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进行了硬化,并设置有围堰	园区雨、污水管线不连通,雨水口设消防沙等应急物资,并设专人管理,发生事故时封堵雨水口,消防废水和消防水经污水管道流入污水处理站中截留。泄漏事故发生后,及时将残留物料转移至新的收集容器内,并采用吸油毡、活性炭、抹布等吸附材料将泄漏出来的物料擦拭处理完毕,沾染试剂的吸附材料存放于收集桶内,作为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原料库房、危废间等存储单元泄漏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发现泄漏,立即上报当班负责人,启动现场级应急预案。现场应急人员佩戴护具,使用消防沙等对泄漏液体进行围堵吸收,应急救援产生的废物收集至应急收容桶内,作为危险废物交给有资质单位处理。	防毒面具、护目镜、消防桶、吸油毡、输转工具、防护手套、报警器、紧急淋洗器、收集桶等。

4.4.1 危险化学品泄露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项目涉及使用的化学试剂主要存放在化学品防爆柜中，少量及时使用的放置在实验室中。化学品在储存、使用、转移过程中发生遗撒（洒）、泄漏事故，挥发出的气体直接排入大气，污染周边环境空气，如未及时收集，随雨水冲刷进入雨水收集口，将污染水体及土壤。危险化学品泄漏，遇静电火花、电火花、明火、雷电等发生燃烧、爆炸事故，燃烧产生的烟尘、有害气体直接进入环境空气，污染大气环境；污染物质随消防退水一旦进入雨水收集口，将污染地表水体。

1、危险化学品发生泄漏的处理

(1) 立即停止相关岗位作业，通知泄漏场所周边岗位人员暂时停止作业，关掉相关设备。

(2) 迅速撤离泄露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沙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也可以大量水冲洗，冲洗水稀释后将废水存放于专用收集桶中。大量泄露：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汽灾害，合理安全转移至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处置。

(3) 做好现场组织应急处置，进行综合协调，监督指导做好后期清理和问题查找、事故总结、恢复生产等工作。

(4) 如事故情况严重，仅靠现场人员和应急物资无法有效处置，需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请求响应升级，通知各应急小组赶赴现场。

(5) 宣布启动专项预案或公司综合应急预案，组织各专业应急处置组进行处置。

2、危险化学品发生火灾应急措施

(1) 切断电源，夜间时使用应急灯。火势较小时，立即使用现场灭火器进行灭火，转移现场存放的易燃易爆化学品或其他可燃物料。

(2) 组织现场人员灭火或疏散撤离，向部门领导、应急办公室报告。

(3) 火势较大，立即通知现场人员疏散撤离。要快速沿着墙壁两侧到达车间安全逃生门处，用安全锤打破玻璃逃生。如果烟雾布满室内，应用湿毛巾或其他湿物品捂住自己的口、鼻，看清安全疏散指示标识，弯腰、低身顺墙壁一侧按

顺序逃离，切忌在地上匍匐前进。

(4) 组织现场人员灭火或疏散撤离，向消防中控室、部门领导、应急办公室报告。

(5) 立即赶赴现场进行灭火处置，或启动相应的消防设施。

(6) 利用沙包封堵事故原辅料库大门，将消防废水通过有效收集在专用收集容器中。

(7) 将事故房间所在建筑外各雨水口封堵，并立即阻截相应地块周边的外排雨水，将泄漏的消防废水合理收集于密封桶内，送至有资质单位处理；对污染场地进行洗消，洗消废水同消防废水一起收集于密封桶内并运至有资质单位处理。水量较少时采用桶等容器收集，量较大时租用罐车等进行收集清运。

(8) 进行综合协调，监督指导做好后期清理和原因调查分析、事故总结。

(9) 如事故情况严重，仅靠现场人员和应急物资无法有效处置，需立即拨打 119 报警。

4.4.2 危废暂存间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企业生产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含有废化学试剂的实验废液、废机油、使用后的一次性实验器具、废气治理措施中废活性炭。

上述危险废物存放于企业的独立危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设有应急照明、防腐蚀地面；配有灭火器等应急物资。企业危险废物统一由北京生态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定期清运处置，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要求。

1、危险废物引起的环境问题有：

(1) 废物产生后，不能有效收集而流向周边环境，污染水体，破坏水生环境，渗入地表，破坏土壤，污染地下水源；

(2) 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泄漏物进入土壤，造成土壤污染、酸碱化和富营养化，而对地面树木、花草的生长发育造成不良影响；

(3) 阴雨天气，危险废物被雨淋湿，随雨水进入外环境造成环境破坏；

(4) 在转运、装卸的过程中，残余的废液泄漏，污染地表环境；

(5) 在转运、装卸中可能遇明火发生燃烧。

2、泄露应急措施：

隔离泄漏污染区，疏散周围区域。防止无关人员和无防护的人员进入。周围设警告标志，建议参加过应急培训的应急人员采取处置行动。切断所有点火源。危险区域禁止火苗，吸烟或火焰。应急处理人员戴好防毒面具，穿化学防护服、穿佩戴橡胶手套及长筒胶靴。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提供足够的通风。通风不充足时应戴合适的呼吸器。

小量泄漏：若无危险，阻止泄漏。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洁净的铲子收集于密闭弃处置容器中，难以收集的，用一种惰性的干燥物料（沙土）吸收并置于密闭的废弃处置容器中。泄漏物料与沙土一并做危废处理。

大量泄漏：将容器移离泄漏区域。从上风向接近泄漏物。防止进入下水道、水道、地下室或密闭区域。将溅出物冲洗，冲洗废水经有效收集后作为危废处理，用不燃吸收剂如沙土来控制收集泄漏物，并装在容器内，泄漏物料与沙土一并做危废处理。若无法控制泄漏，则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

3、火灾、爆炸应急措施

（1）切断电源，夜间时使用应急灯。现场灭火器进行灭火，转移现场存放的危险废物或其他可燃物料。

（2）组织现场人员灭火或疏散撤离，向消防中控室、部门领导、应急办公室报告。

（3）火势较大，立即通知现场人员疏散撤离。要快速沿着墙壁两侧到达车间安全逃生门处，用安全锤打破玻璃逃生。如果烟雾布满室内，应用湿毛巾或其他湿物品捂住自己的口、鼻，看清安全疏散指示标识，弯腰、低身顺墙壁一侧按顺序逃离，切忌在地上匍匐前进。

（4）组织现场人员灭火或疏散撤离，向消防中控室、部门领导、应急办公室报告。

（5）立即赶赴现场进行灭火处置，或启动相应的消防设施。

（6）利用沙包封堵事故危险废物暂存间大门，将消防废水通过有效收集在专用收集容器中。

（7）将事故车间所在建筑外各雨水口封堵，并立即阻截相应地块周边的外排雨水。消防废水量较少时采用桶等容器收集，量较大时租用罐车等进行收集清

运。

(8) 进行综合协调，监督指导做好后期清理和原因调查分析、事故总结。

(9) 如事故情况严重，仅靠现场人员和应急物资无法有效处置，需立即拨打 119 报警。

4.4.3 停电

若发生停电事件，可能造成环境风险防控设施、污染物治理设备不能正常运行，污染环境，从而带来相应的人员受伤害。

应急情况分析：用电由市政电网接入，如遇停电情况都会事先告知，停电几率极小。若发生停电，废气治理设施停止运行的同时，产污工序操作也停止，而瞬时外排的少量不达标废气通过空气流动的稀释扩散，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太大影响。

4.4.4 通讯或运输系统故障

正常生产生活时影响较小，但在突发环境事件时，如果通讯不畅通，会造成应急救援工作的延误，不能及时报警并联络各级应急救援人员，不能正常沟通并及时转移人员、物资，送伤员医治。

应急情况分析：现有的应急通讯设备主要包括有线电话、手机等，为突发环境事件提供应急装备保障，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有线电话线路损坏时，用手机保障救灾通讯，同时全力恢复有线电话通讯，以保证事件现场联络畅通。

4.4.5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事故

如发生暴雨、地震等灾害可能会因公共管网不能及时排水等问题造成大范围积水、以及引发断电、断水等事故。

应急情况分析：本公司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定期巡检，隐患排查；公司配备有灭火器等应急物资，环境风险物质预防措施较好，尚未发生过此类事故。

4.4.6 其他可能的事故

由于员工操作不规范发生火灾或者风险物质在转移搬运过程中造成遗洒、泄漏，可能导致火灾等其它可能发生的事件。

应急情况分析：公司配置了灭火器等消防物资，口罩等个人防护物资等，日常生产中组织培训及演练，如少量泄漏或轻微火情可立即进行处理。

4.5 突发环境事件危害后果分析

表 4-3 突发环境事件类型及产生后果

突发环境事件类型	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风险受体影响程度及范围	后果		
		是否影响到饮用水源地取水	是否造成跨界影响	是否影响生态敏感区生态功能
原料库房、生产车间、危废间等储存单元泄露事故	原料库房、危废间发生泄露可能造成土壤污染，影响轻微，原料库房、危废间地面做了防渗处理，不会对水环境、地下水及土壤造成危害；因真空泵发生故障后，企业使用泵正压将液态物料输送至反应釜内，液态物料泄露后污染土壤；氮气管道破裂发生泄露可能造成局部区域浓度过高，形成窒息浓度；导热油循环系统中矿物油类通过法兰渗漏，泄露后污染土壤。由于泄漏源强不大，仅会造成局部大气污染，对所在区域人群造成影响，短时间可恢复。	否	否	否
运输过程中危险废液泄露	危险废物在搬运过程中，若在企业内发生泄漏事故，泄漏后如不及时处置，可能会随雨水排放路径进入园区雨水排水沟渠，最终可能污染水环境风险受体并轻微污染沿途裸露土壤。由于泄漏源强不大，且没有高毒性物质及严重危害水生生态物质，仅会造成地标水体局部的轻微污染，短时间可恢复，不会明显危害水生生态。	否	否	否
火灾次生伴生环境事故	火灾事故较大时，火灾事故产生的有毒气体会对大气环境产生一定影响；火灾可能次生消防废水，可能混入酸、碱、油类物质、有机废液等风险物质，控制不力可能经地面漫流流出厂外，或经雨水排口进入园区雨水管网，最终可能污染水环境风险受体并轻微污染沿途裸露土壤。由于水环境风险物质存量不大，且没有高毒性及严重危害水生生态物质，仅会造成水环境风险受体局部的轻微污染，短时间可恢复，不会明显危害水生生态。	否	否	否
非正常工况	——	否	否	否
污染治理措施非正常运行	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二乙二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等废气，泄漏挥发可能造成局部短时大气污染，影响轻微。	否	否	否

违法排污	危险废物未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违法排污最终可能污染水环境风险受体并污染土壤。由于泄漏源强不大，且没有高毒性物质及严重危害水生生态物质，仅会造成地表水水体局部的轻微污染，短时间可恢复，不会明显危害水生生态。	否	否	否
停电、断水、停气等	断电后不会使原料库房、生产装置、危废间等风险单元发生环境风险事故，不会对环境风险受体造成影响。	否	否	否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气象条件	地震等自然灾害发生时有可能造成原料库房、危废间等存储单元泄漏事故。原料库房、危废间地面做了防渗处理，并设有围堰收集，包装规格较小，泄漏物质不会流出厂房，不会对水环境、地下水及土壤造成危害。	否	否	否

4.5.1 对环境空气的影响

化学试剂、危险废物等发生泄漏，挥发出气体，将污染周围环境空气。化学试剂、危险废物等发生火灾、爆炸事件时，燃烧产生的有毒有害气体进入外界环境，将污染环境空气，危害人体健康。这些情况造成的大气污染将持续一段时间，而后随着自然扩散以及风力作用逐渐稀释。

4.5.2 对水体、土壤的影响

风险物质的存储容器在搬运、转移过程中发生倾倒、碰撞或破裂，造成危险废物的遗撒、泄漏，污染厂区土壤、地下水；危险废物发生火灾，产生的次生污染物影响人群健康或空气质量。

土壤迁移性小，自身净化能力弱，且土壤具有渗透性，日积月累的污染及瞬间的超饱和污染，将渗入地下水体。土壤及地下水体修复困难，尤其是地下水体，一旦被污染，往往带来不可逆的结果。本公司地面基本已做防渗措施，不易直接对土壤及地下水造成污染。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大量的消防水、废液将流进入厂区内雨水收集口，围堵不及时或流出厂区时，污染水体，对地表水产生严重影响。

5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

5.1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建立应急救援队伍，配备相关应急救援物资，制定相关安全生产制度，使市场在日常工作运行中的风险得到了一定的控制，并在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上具备一定的应急能力。

5.1.1 现有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及应急措置

本公司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以及完善计划见表 5-1。

表 5-1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以及完善计划

环境风险防范环节	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要求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	需补充完善的应急措施	整改期限
环境风险管理制度	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是否建立	已建立	—	—
	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或责任机构是否明确	已明确	—	—
	定期巡检和维护责任制度是否落实	已落实	—	—
	环评及批复文件的各项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要求是否落实	已落实	—	—
	是否经常对职工开展环境风险和应急管理宣传和培训	已建立	—	—
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	是否在废气排放口、废水、雨水和清洁下水排放口对可能排出的环境风险物质，按照物质特性、危害，设置监视、控制措施，分析每项措施的管理规定、岗位职责落实情况和措施的有效性	已设置	—	—
	是否采取防止事故排水、污染物等扩散、排出厂界的措施，包括截流措施、事故排水收集措施、清净下水系统防控措施、雨水系统防控措施、污水处理系统防控措施等，分析每项措施的管理规定、岗位职责落实情况和措施的有效性	已设置	—	—
	涉及毒性气体的，是否设置毒性气体泄漏紧急处置装置，是否已布置生产区域或厂界毒性气体泄漏监控预警系统，是否有提醒周边公众紧急疏散的措施和手段等，分析每项措施的管理规定、岗位责任落实情况和措施的有效性。	不涉及	—	—
环境应急资源	是否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	已配备	—	—
	是否已设置专职或兼职人员组成的应急救援队伍	已设置	—	—
	是否与其他组织或单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互救协议（包括应急物资、应急装备和救援队伍等情况）	未签订	就近请求支援	—

历史 教训 内容	分析、总结历史上同类型企业或涉及相同环境风险物质的企业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经验教训,对照检查本单位是否有防止类似事件发生的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实验的环境和安全性,要求全体员工时刻拥有环境和安全意识,认真吸取同类型企业的突发环境事件的经验教训,并采取相应措施防患于未然
----------------	--	--

5.1.2 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 (MDI) 现有风险防控措施

(1) 贮存

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 (MDI) 贮存至西厂区北侧的专用冷库内,冷库为钢筋混凝土结构,内设通风扇,确保全面通风。地面具有防渗漏、防腐蚀措施,冷库内设有围堰,由专人封闭式管理。为防止泄露、雨淋,冷库外设有消防沙、塑料布等应急物资。

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 (MDI) 由生产厂家运送至冷库外,由专人搬运,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容器损坏。放置后由操作人员检查容器封闭情况。冷库内设有台账,记录原料取送情况。

(2) 运输

搬运过程中由专人轻装轻卸,将原料固定至叉车内由运至生产车间外电梯运至2层生产车间。冷库距离生产车间为30m,厂内禁止火源,运输路面为平整水泥道路。

(3) 生产

生产车间内无火源、热源。生产人员经过专门培训,投入原料时由操作人员佩戴防尘面具(全面罩),穿胶布防毒衣,戴橡胶手套进行工作。操作人员在工作时不进食、饮水,车间内安装通风扇,配有呼吸防护装置、消防沙等应急物资。使用原料时与氧化剂、酸类、醇类、食用化学品分开放置。

(4) 危险废物

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 (MDI) 为微黄色固体,使用后原料包装容器有少量残留。原料桶作为危险废物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原料桶经封闭后分类贮存。远离废液等其他危险废物。

5.2 应急能力评估

公司对各种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目标进行严密监控和排查,建立突发事件预警机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针对本厂危险源数量和

性质，应储备的应急物资品名和基本储量等，阐述应急能力评估结果。在调查和环境风险评价的基础上，对公司现有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进行评估。应急能力评估内容如下：

（1）企业运行管理及相关应急配置情况

应进一步完善气体安全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安全操作规程。原料库房与危废间应设置专门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责任人，配置应急物资，如：防护服、防护手套、防护口罩、护目镜、消防灭火设施等，原料库房与危废间存放在指定区域；

（2）监控和预警系统设置情况

厂房内设置有监控摄像装置，工作人员定期进行巡查，还应进一步完善火灾报警、可燃气体报警、氧含量报警等预警机制。

（3）应急通信系统情况

公司主要负责人手机 24 小时开机。

（4）内部应急队伍建设情况及各种保障制度

根据本公司自身特点成立应急队伍，应急队伍包括应抢险救援组、警戒疏散组、通讯联络组、医疗救助组、善后处理组，应急队伍职责明确，分工合理，各应急小组主要由公司内部的工作人员组成的，各应急小组组成成员为应急组负责人所在部门的全体人员。应急组成员严格服从指挥安排，目前的应急组织基本满足公司应急能力的要求。另外，本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

（5）外部资源的利用能力

本应急预案与上级应急预案实行联动机制，服从地区环境应急指挥系统指挥，能切实有效的请求政府有关部门协调应急救援力量及设备的协助和应急救援信息咨询、发布。

（6）结论

在全面调查和客观分析企业主要事故风险、应急队伍、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状况的基础上，对企业应急资源和能力进行综合评估。评估认为：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燕山分公司应急资源可满足一般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需要。

6 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实施计划

针对企业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存在的差距，提出完善实施计划如下：

表6-1 企业完善环境风险管理制度实施计划表

本次预案需要补充的应急措施内容	实施计划及目标	责任人	完成时限
根据本预案内容制定全面、周密的风险救援计划和规范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	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工作	张玮	2023.12
厂外雨水排放口处设置封堵措施			
每年在生产淡季组织环境应急管理宣传和培训以及应急演练	备案完成后组织一次环境应急管理宣传话培训以及应急演练		
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并建立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信息通报制度	根据经备案后的预案内容，组织应急指挥部全体成员召开一次内部会议，明确突发环境事件信息通报制度		

表6-2 企业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应急措施实施计划表

本次预案需要补充的应急措施内容	实施计划及目标	责任人	完成时限
对主要风险源有针对性的提出监视、控制措施，完善管理规定、岗位职责	对主要风险源有针对性的提出监视、控制措施，完善管理规定、岗位职责。	张玮	2023.12
厂外雨水排放口处设置封堵措施；落实每项措施的管理规定、岗位职责落实情况 and 措施的有效性	雨水外排口设置截止阀；落实每项措施的管理规定、岗位职责落实情况和措施的有效性		
明确岗位负责人，确保废气治理设备运行正常	明确废气治理设施维护管理的负责人，定期开展巡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及时处置。		
制定提醒周边公众紧急疏散方案，落实措施的管理规定、岗位责任等	根据本预案补齐相应个人防护措施；一旦发生大量泄漏及时通知生态环境局，对下风向，特别是敏感点进行空气质量的应急监测，并制定提醒周边公众紧急疏散方案，落实措施的管理规定、岗位责任等。		

表6-3 企业完善环境应急资源实施计划表

本次预案需要补充的应急措施内容	实施计划及目标	责任人	完成时限
定期检查应急物资和装备的有效性，并定期更换。	需补充消防山、消防铁锹等应急物资。	张玮	2023.12

根据预案内容，成立应急救援队伍，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应急演练和培训	由经理出任应急救援总指挥，并根据本预案内容组建应急救援小组组员，预案备案后一个月内组织组员开展应急演练和培训		
与其他组织或单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互助协议	在本预案备案后完成与周边企业以及外部协助力量相关协议签订以及互助意向的达成		

7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中规定，根据企业生产、使用、存储和释放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的比值（ Q ），评估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 M ）以及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 E ）的评估分析结果，分别评估企业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和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将企业突发大气或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划分为一般环境风险、较大环境风险和重大环境风险等级三级，分别用蓝色、黄色和红色标识。

同时涉及突发大气和水环境事件风险的企业，以等级高者确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程序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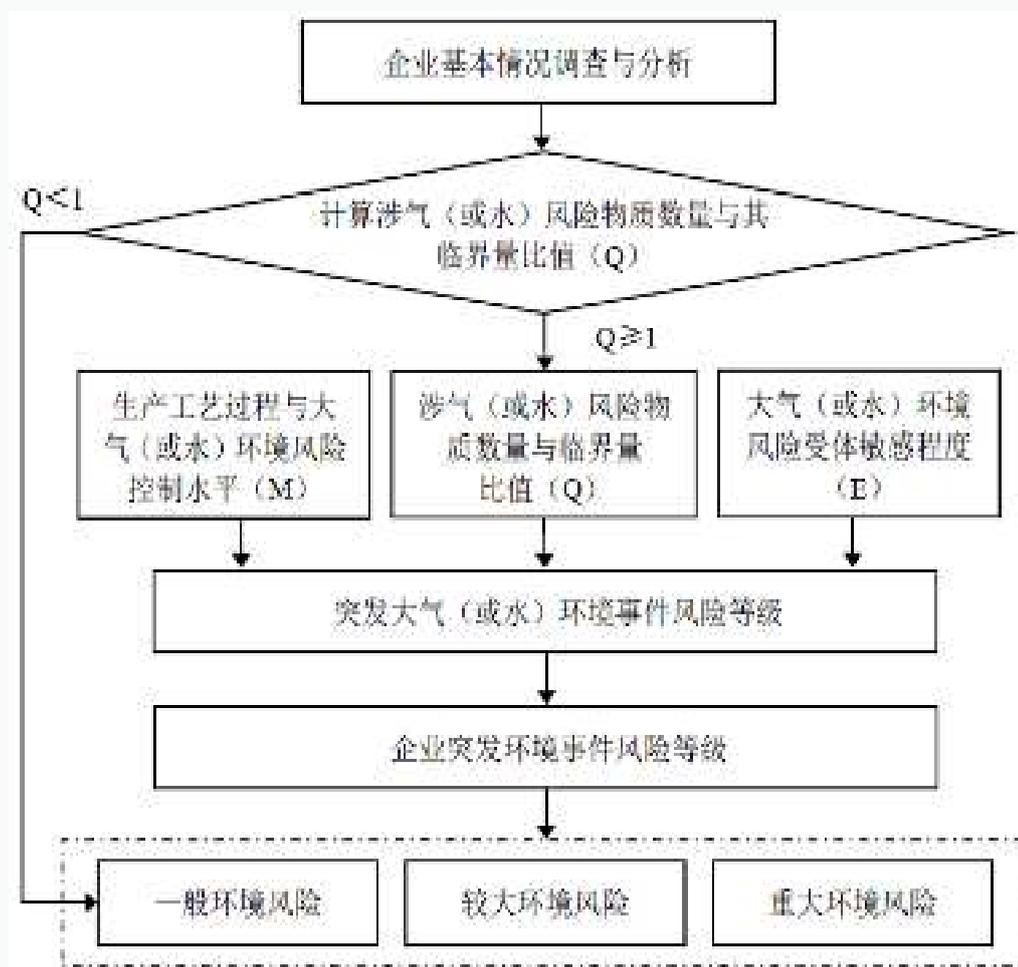


图 7-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流程示意图

7.1 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分级

7.1.1 涉气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对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突发环境事件风

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风险物质需对照附录 A 中的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六部分全部风险物质以及第八部分中除 NH₃-N 浓度≥2000mg/L 的废液、COD_{Cr} 浓度≥10000mg/L 的有机废液之外的气态和可挥发造成突发大气环境事件的固态、液态风险物质。

表 7-1 涉气风险物质与其相应临界量的比值

序号	环境风险物质		最大储存量 (t)	临界量 (t)	w _i /Q _i
1	磷酸	第四部分	0.0005	10	0.00005
2	乙醇	第四部分	0.0025	500	0.000005
Q					0.000055

属于 Q<1 范围。

7.1.2 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等级确定

根据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1，属于 Q₀，因此直接判断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即“一般-大气（Q₀）”。

7.2 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分级

7.2.1 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对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附录 A《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清单》，涉水风险物质需对照附录 A 中的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和第八部分全部风险物质以及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中溶于水和遇水发生反应的风险物质。

本公司涉水风险物质在厂界内的存在量与其相应临界量的比值见表 7-1。

表 7-1 涉水风险物质在厂界内的存在量与其相应临界量的比值

序号	环境风险物质		最大储存量 (t)	临界量 (t)	w _i /Q _i
1	二苯基甲烷-4,4'-二异氰酸酯 (MDI)	第五部分	4.87	0.5	9.74
2	废液 (COD _{Cr}) > 10000mg/L	第八部分	0.5	10	0.05
3	废矿物油	第八部分	0.2	2500	0.00005

4	磷酸	第四部分	0.0005	10	0.00005
5	乙醇	第四部分	0.0025	500	0.000005
Q					9.790105

由表 7-1 可知，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涉气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9.790105$ ，属于 $Q<10$ 范围，以 $Q1$ 表示。

7.2.2 生产工艺过程与水环境风险控制水平（M）评估

（1）水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及突发水环境事件发生情况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办法（HJ941-2018）中要求，应对企业水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及突发水环境事件发生情况进行评估，评估指标见表 7-2。对各项评估指标分别评分、计算总和，各项指标分值合计最高为 70 分。

表 7-2 水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及突发水环境事件发生情况

评估指标	评估依据	分值	得分
截流措施	（1）环境风险单元设防渗漏、防腐蚀、防淋溶、防流失；（2）装置围堰与罐区防火堤（围堰）外设排水切换阀，正常情况下通向雨水系统的阀门关闭，通向事故存液池、应急事故水池、清净废水排放缓冲池或污水处理系统的阀门打开；（3）前述措施日常管理及维护良好，有专人负责阀门切换或设置自动切换设施保证初期雨水、泄漏物和受污染的消防水排入污水系统	0	0
	有任意一个环境风险单元（包括可能发生液体泄漏或产生液体泄漏物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截流措施不符合上述任意一条要求的	8	0
事故废水收集措施	（1）按相关设计规范设置应急事故水池、事故存液池或清净废水排放缓冲池等事故排水收集设施，并根据相关设计规范、下游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和易发生极端天气情况，设计事故排水收集设施的容量；（2）确保事故排水收集设施在事故状态下能顺利收集泄漏物和消防水，日常保持足够的事故排水缓冲容量；（3）通过协议单位或自建管线，能将所收集废水送至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0	0
	有任意一个环境风险单元（包括可能发生液体泄漏或产生液体泄漏物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的事故排水收集措施不符合上述任意一条要求的	8	0

清净废水系统 风险防控措施	<p>(1) 不涉及清净废水；</p> <p>(2) 厂区内清净废水均可排入废水处理系统；或清污分流，且清净废水系统具有下述所有措施：</p> <p>①具有收集受污染的清净废水的缓冲池（或收集池），池内日常保持足够的事故排水缓冲容量；池内设有提升设施或通过自流，能将所收集物送至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p> <p>②具有清净废水系统的总排口监视及关闭设施，有专人负责在紧急情况下关闭清净废水总排口，防止受污染的清净废水和泄漏物进入外环境</p>	0	0
	涉及清净废水，有任意一个环境风险单元的清净废水系统风险防控措施不符合上述（2）要求的	8	0
雨水排水系统 风险防控措施	<p>(1) 厂区内雨水均进入废水处理系统；雨污分流，且雨水排水系统具有下述所有措施：</p> <p>①具有收集初期雨水的收集池或雨水监控池；池出水管上设置切断阀，正常情况下阀门关闭，防止受污染的雨水外排；池内设有提升设施或通过自流，能将所收集物送至厂区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p> <p>②具有雨水系统总排口（含泄洪渠）监视及关闭设施，在紧急情况下有专人负责关闭雨水系统总排口（含与清净废水共用一套排水系统情况），防止雨水、消防水和泄漏物进入外环境</p> <p>(2) 如果有排洪沟，排洪沟不得通过生产区和罐区，或具有防止泄漏物和受污染的消防水等流入区域排洪沟的措施</p>	0	0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8	0
生产废水处理系统 风险防控措施	<p>(1) 无生产废水产生或外排；</p> <p>(2) 有废水外排时：</p> <p>①受污染的循环冷却水、雨水、消防水等排入生产废水系统或独立处理系统；</p> <p>②生产废水排放前设监控池，能够将不合格废水送废水处理设施处理；</p> <p>③如企业受污染的清净废水或雨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则废水处理系统应设置事故水缓冲设施；</p> <p>④具有生产废水总排口监视及关闭设施，有专人负责启闭，确保泄漏物、受污染的消防水、不合格废水不排出厂外</p>	0	0
	涉及废水外排，且不符合上述（2）中任意一条要求的	8	0
	无生产废水产生或外排	0	0
	<p>(1) 依法获取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p> <p>(2) 进入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p> <p>(3) 进入其他单位</p>	6	6

废水排放去向	(1) 直接进入海域或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2) 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或再进入海域； (3) 未依法取得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 (4) 直接进入污灌农田或蒸发地	12	0
厂内危险废物环境管理	(1) 不涉及危险废物的； (2) 针对危险废物分区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具有完善的专业设施和风险防控措施	0	0
	不具备完善的危险废物贮存、运输、利用、处置设施和风险防控措施	10	0
近3年内突发水环境事件发生情况	发生过特别重大及重大等级突发水环境事件的	8	0
	发生过较大等级突发水环境事件的	6	0
	发生过一般等级突发水环境事件的	4	0
	未发生突发水环境事件的	0	0
总分		/	6

根据表 6-2 得知,企业 M 值为 6,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办法(HJ941-2018)中“表 3”; $M < 25$, 则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类型为 M1。

7.2.3 水环境风险受体敏感度 (E) 评估

按照水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同时考虑河流跨界的情况和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况,将水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类型划分为类型 1、类型 2 和类型 3,分别以 E1、E2 和 E3 表示,见表 7-3。

水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按类型 1、类型 2 和类型 3 顺序依次降低。若企业周边存在多种敏感程度类型的水环境风险受体,则按敏感程度高者确定企业水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类型。

表 7-3 水环境风险受体程度

敏感程度类型	水环境风险受体
类型1 (E1)	(1) 企业雨水排口、清浄废水排口、污水排口下游10公里流经范围内有如下的一类或多类环境风险受体:集中式地表水、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包括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及准保护区);农村及分散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2) 废水排入受纳水体后24小时流经范围(按受纳河流最大日均流速计算)内涉及跨国界的

类型2 (E2)	(1) 企业雨水排口、清净废水排口、污水排口下游10公里流经范围内有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或具有水生态服务功能的其他水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如国家公园，国家级和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水产养殖区，天然渔场，海水浴场，盐场保护区，国家重要湿地，国家级和地方级海洋特别保护区，国家级和地方级海洋自然保护区，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国家级和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国家级和省级森林公园，世界、国家和省级地质公园，基本农田保护区，基本草原； (2) 企业雨水排口、清净废水排口、污水排口下游10公里流经范围内涉及跨省界的； (3) 企业位于溶岩地貌、泄洪区、泥石流多发等地区
类型3 (E3)	不涉及类型1和类型2情况的
企业类型	E3

7.2.4 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确定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规定，根据企业周边水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E），涉水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和生产工艺过程与水环境风险控制水平（M），确定企业突发水环境风险等级。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表征分为两种情况：（1）当 $Q < 1$ 时，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水（Q0）”；

（2）当 $Q \geq 1$ 时，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为“环境风险等级-水（Q水平-M类型-E类型）”；

综合以上分析，本企业周边水环境风险受体敏感程度类型为 E3；涉水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1 \leq Q < 10$ ，为 Q1；企业生产工艺过程与环境风险控制水平值为 M1 类型。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矩阵表确定本企业突发水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水（Q1-M1-E3）”；

以企业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和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等级高者确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 [一般-大气（Q0）+一般-水（Q1-M1-E3）]。

7.3 风险等级调整

我公司近三年内未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行为受到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处罚，因此以上评定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无需调高。

7.4 风险等级表征

本企业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

附件 1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₁₋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280250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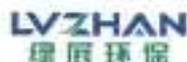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
可下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息
请认明官方标志

名 称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43097.3206万元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 立 日 期	1999年07月22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曹学	住 所	北京市房山区燕山山东流水工业区14号
经 营 范 围	生产粘合剂、涂料、油墨、销售建筑材料、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电子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技术开发、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05 月 11 日

附件 2: 天津绿展危废协议



天津绿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Tianjin Lv Zha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②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的危险废物;

③危险废物内混入其他各类杂物(如工业残渣、废液、生活垃圾及其他废弃物、废弃硬物等);

④其他违反工业危险废物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1.6 甲方出现前述违约情形之一的,首次出现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如出现上述情况2次以上(包含2次),则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7 甲方应根据危险废物实际情况确定相应作业区域并具备安全条件,甲方应协助乙方完成对甲方现场物料的收集,提供必要的协助(如人力、叉车、适宜的场地等);在甲方现场物料收集过程中因甲方的人员过错导致对方人员受到损害的,相关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第二条 乙方协议义务

2.1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的规定和技术规范在自身经营许可范围内对甲方委托收集、处置的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处置。

2.2 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收集、处置相应危险废物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所持有的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3 乙方对其从业人员应做到严格要求,规范管理,加强法律法规、专业技术、安全防护以及应急处理等知识培训,熟悉本岗位工作流程和规范要求,对危险废物规范收集,安全处置。

第三条 危险废物的计量

3.1 危险废物的计量应按下述方式进行:

按吨计量,用甲方提供的称重凭证作为双方结算依据,对于磅单有异议,甲方可提供甲方地磅单或向乙方索要地磅单,若双方计量的偏差超过10%,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实际重量,产生异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第四条 危险废物的运输和转接责任

4.1 本协议约定的危险废物的转移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须委托有资质的运输单位承运。

4.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若甲方负责运输,则甲方委托的运输单位运输危废到乙方指定地点交付前,所有包装、运输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均由甲方承担,甲方所委托的运输单位承担连带责任。若乙方负责运输,则乙方委托的运输单位收到甲方危险废物之时起,所有包装、运输过程中的风险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所委托的运输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4.3 本协议项下的运输由【乙方】负责,具体运输时间和运量由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如甲方逾期付款,乙方有权拒绝处理,且如乙方委派的运输车队已出发的,甲方还应承担运输车队往返的费用。

第五条 服务价格和结算方式

5.1 危险废物名称、危废代码、种类、年申报量、包年费用、服务价格(含税收集、处置价根据危废类型决定)及其他信息详见附件一。

5.2 结算方式:

【月度结算】，即乙方按实际接收甲方危险废物的数量分别乘以 5.1 款中的相应危险废物运输、收集及处置费单价等明细向甲方分别收取费用。具体计算方式为：乙方收到甲方每批次危险废物并经双方对账后，开具相应款项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60 日】内，将费用一次性电汇到乙方指定账户内。

5.3 乙方结算账户

单位名称：天津绿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开户银行名称：天津滨海农商银行大港支行
收款银行账号：1017 9200 0975 540
行号：3141 1000 1799
税号：9112 0116 MA06 KREP 90
联系电话：136 8207 2323

5.4 本协议列明的收费标准根据市场行情。在协议存续期间内若市场行情发生重大变化（价格浮动大于或等于 3%）时，乙方实际处置危险废物时的成本价格超出双方签订协议时相应危险废物处置成本价格的，乙方有权要求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双方应重新签订补充协议确定调整后的价格或采取一事一议方式进行动态调整。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甲方应按协议约定期限付款，如逾期付款，甲方每逾期一日向乙方支付千分之一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的乙方可单方解除本协议。

6.2 协议有效期内，如一方无正当理由擅自解除本协议，除按协议总价款的 30% 支付违约金外，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及在协议期限内可获得的预期利益。一方的预期利益损失根据双方已合作期间实际费用收取情况的平均值计算。

6.3 协议有效期内，在乙方可处置范围内，若乙方实际收到甲方危险废物超出协议签订时样本标准或因甲方危险废物的成分或浓度等指标变更导致乙方实际处置危险废物的价格超出双方签订协议时危险废物处置价格的，乙方有权要求提高相应处理单价，甲、乙双方应对价格作出相应变更，最终价格双方协商确定，若甲方拒绝上述情况下的价格调节，乙方有权拒绝处置，同时，乙方可单方解除本协议且不承担违约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产生的直接及间接损失。

第七条 争议解决

7.1 双方因履行协议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附则

8.1 本协议有效期自【2023 年 6 月 15 日】起至【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并可于协议终止前 30 日内由任意一方提出协议续签，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新的委托协议书。

8.2 本协议载明的住所为确定的通知地，若发生变更，变更方应于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任何一方及受理本协议纠纷案件的人民法院，按本协议上载明的住所或通讯地址发出的函件、通知、法律文书，无论受送达人是否签收，均视为已送达，退件之日为送达之日。

8.3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8.4 协议各方确认可采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本协议，电子签名与线下书面签字/盖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5 本协议自协议各方书面线下签署，或者各方采用合法有效的电子签名方式签署，或者将已完成电子签名的协议打印后再线下签署之日起生效，且为双方唯一、有效、完整协议。在协议存续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协议文本。

8.6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各方均同意扫描件、复印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7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仅供签署)

甲方：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东风街道高盟山东流水工业区8号
联系（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8522061046
签约时间：2023年6月15日



乙方：天津绿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古林街古林工业园区海泰路118号
联系（委托代理）人：孙建波
联系电话：1375248
联系座机：022-63295066
签约时间：2023年6月15日



附件一:

危险废物 1					
废物名称	空桶	形态	固态	计量方式	按重量计(单位吨)
产生来源	废漆				
主要成分	异氰酸酯				
年中报量	100 吨	包装情况	吨袋		
处理工艺	其他	危废类别	HW49	废物代码	900-041-49
含税单价	2500 元/吨(含运费)		税率	6%	
废物说明	此废物残液不得超过容器自重 3% 执行此价格, 否则价格另议。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 号：TJHW026 津环许可危证〔2021〕038号

法 人 名 称：天津绿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窦广斌

住 所：天津市滨海新区古林街古林工业园区海泰路118号

经营设施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古林街古林工业园区海泰路118号

(经度：117度30分5秒，纬度：38度48分51秒)

核准经营方式：见附件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见附件

核准经营规模：见附件

有效期限：见附件

说 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9. 严格遵守危险废物收集试点工作有关规定。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日



初次发证日期：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附件：

核准经营的危险废物类别、经营方式、经营规模及有效期限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名称	经营方式	经营规模	有效期限
HW02 医药废物	271-003-02 、 271-004-02 、 272-003-02 、 276-003-02	化学合成原料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合成原料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吸附剂，化学药品制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吸附剂，利用生物技术生产生物化学药品、基因工程药物（不包括利用生物技术合成氨基酸、维生素、他汀类降脂药物、降糖类药物）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	收集、贮存 (试点) (仅限收集滨海新区、东丽区、津南区、宁河区区域年产生危险废物总量100吨以下企业)	30000吨/年	2021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0日
HW03 废药物、药品	全	略			
HW04 农药废物	263-011-04	农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全	略			
HW09 油水、浆/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全	略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全	略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全	略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全	略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全	略	收集、贮存 (试点) (仅限收集	30000吨/年	2021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0日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名称	经营方式	经营规模	有效期限			
HW21 含铬废物	193-001-21	使用铬鞣剂进行制鞋、复鞣工艺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和残渣、皮革、牛皮鞣制及切削过程产生的含铬废碎料，钢铁合金生产过程中金属铬冶炼产生的铬浸出渣，使用铬酸进行阳极氧化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及废水处理污泥	滨海新区、东丽区、津南区、宁河区（城市产业危险废物总量100吨以下企业）					
	193-002-21							
	314-003-21							
	336-100-21							
HW22 含铜废物	全	略						
HW23 含镍废物	384-001-23	碱性锌镍电池、镍氧化镍电池、镍空气电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锌浆、废镍电炉炼钢的废水处理污泥，使用氢氧化钠、镍粉进行贵金属沉淀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及废水及废污泥						
	312-001-23							
	900-021-23							
HW29 含汞废物	900-023-29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电光源						
HW31 含钴废物	全	不包括废铅蓄电池和铅蓄电池生产过程中（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						
HW35 废碱	全	略						
HW36 石棉废物	367-001-36	车辆制动器衬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石棉废物，制皂过程中产生的石棉废物，其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石棉废物，含有石棉的废绝缘材料、建筑废物，含有隔膜、热绝缘体等石棉材料的设施保养拆解及车辆制动器衬片的更换产生的石棉废物						
	373-002-36							
	900-030-36							
	900-031-36							
	900-032-36							
HW40 含砷废物	全	略						
HW45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261-084-45 261-085-45	其他有机卤化物的生产过程（不包括卤化物的生产工段）中产生的残渣、炭过滤吸附介质、反应残余物、废水处理污泥、废催化剂（不包括上述HW04、HW06、	收集、贮存（试点）（仅限收集滨海新区、东丽区、津南区、宁河	30000吨/年	2021年3月31日至2024年3月30日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名称	经营方式	经营规模	有效期限
		HW11、HW12、HW13、HW39 类别的废物),其他有机化合物的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淘汰、废弃的产品(不包括上述 HW06、HW39 类别的废物)	区区域年产生危险废物总量 100 吨以下企业)		
HW46 含镍废物	全	略			
HW49 其他废物	309-001-49 900-039-49 900-041-49 900-045-49 900-046-49	多晶硅生产过程中废弃的三氯化硅和四氯化硅、烟灰、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含有危险废物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过滤吸附介质,废电路板(包括已拆除或未拆除元器件的废弃电路板)及废电路板拆解过程产生的废弃 CPU、显卡、声卡、内存、含电解液的电容器,合金等贵金属的连接件,离子交换装置(不包括饮用水、工业纯水和锅炉软化水制套装置)再生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			
HW50 废催化剂	全	略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收集、贮存、利用	24000 吨/年,305000 桶/年	2020 年 8 月 6 日至 2025 年 8 月 5 日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仅限材质为铁及塑料的废弃包装容器			

附件 3：河北佐英危废协议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被委托方）：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充分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安全处置危险废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具体内容如下，以便双方履行。

一、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如下危险废物：

序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形态 (固/液)	年计划 产生量	处置单价 (元/吨)	处置方式
1	乙炔瓶	HW49	900-031-49	固	150吨	3400	焚烧
2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固	20吨	3400	焚烧
3	废棉	HW49	900-041-49	固	100吨	3400	焚烧
4	废油	HW08	205-126-12	液	10吨	3400	焚烧
5	化学试剂废液	HW49	900-047-49	液	1吨	3400	焚烧
6	废矿物油	HW08	900-200-08	液	5吨	3400	焚烧
7	废活性炭	HW49	900-047-49	固	1吨	3400	焚烧
8	废有机油	HW08	205-126-12	液/固	20吨	3400	焚烧
9	废油类	HW08	900-032-08	液	20吨	3400	焚烧
					合计数量：377吨		

备注：以上数量均为净重，包干含税，包括乙方承担本合同范围内的危险废物运输、存储、处置等所有工作。甲方所应支付的全部费用，未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不得擅自变更。

（海）第1号	名称(或姓名)	北京美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12.27
	法定代表人	董博			
	联系人(经办人)	董博			
	地址 (通讯地址)	北京海淀区香山街道 玉泉营11号	邮编 100500		
	电话		手机	15612587009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账号	11090400010002			
（海）第2号	名称(或姓名)	河北华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2.12.27
	法定代表人	李勇			
	联系人(经办人)	李勇			
	地址 (通讯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新华区 德工路266号	邮编 051000		
	电话	03173060123	手机	13910561978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支行			
	账号	11050277802			
账号	91131129MA08PT3C2P				

二、价款支付方式:

2.1 甲方使用 银行转账 / 承兑汇票方式进行结算。结算方式按照以下 2.1.2 条款执行。

2.1.1 按批结算: 每批次废物经起运或经公共安全要素处置完毕后甲方即向乙方结算该批次处置费用, 每批次实际处置的废物数量以废物运至甲方时的过磅过磅单为准。

2.1.2 按月结算: 每月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当月乙方实际处置完毕的废物数量, 每批次实际处置的废物数量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数量为准。

2.2 废物经起运后, 由乙方收到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开票单后 3 日内, 乙方同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自收到发票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该批废物处置费。甲方每次付款前, 乙方应同甲方开具合法有效之管理发票(税主【6】%); 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款项并承担相应责任。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

3.1 甲方负责危险废物的包装, 甲方起运的每桶废物必须按废物的特性、并在桶盖进行封装、粘贴危险标识, 标识规范清晰。

3.2 甲方应提前 5 天向乙方提供需处置的危险废物清单, 包括品名、数量、主要危险成分、包装形式等, 以便乙方安排并在合理的时间内接受上述废物。

3.3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 及时足额支付处置费用。

四、乙方的权利义务

4.1 乙方应具有环保等相关政府部门颁发的收集、运输、存储及处置危险废物的专业资质证书且确保自身拥有足够处理能力, 乙方在签订合同前, 应告知并执照, 处置危险废物的相关资质证书提供给甲方进行查验。

4.2 乙方负责到甲方指定地点将桶装危险废物, 并运输到乙方处置场所, 在转移过程中, 应按照运输有关规定用危险品车辆运输, 按照程序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申请及转移联单, 并送相关环保部门备案, 在运输过程中确保危险废物的安全、稳定, 若因乙方运输原因导致危险废物泄漏、坠落或者出现其他损害产生损失或责任的, 由乙方负责承担。

4.3 甲乙双方应在装车前确认拟转移危险废物无安全隐患后再进行装车, 危险废物运输车辆由甲方(环保)的环保、安全等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4 乙方应当确保按照国家或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规范对甲方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安全妥善、合法合理的无害化处置。否则，乙方应承担违法处置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4.5 乙方人员及车辆进入甲方单位时，必须遵守甲方单位的相关管理制度，并服从甲方管理，安全作业等规定。若因乙方违反甲方单位相关管理制度造成人员伤亡、任何一方或第三方财产损失等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6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指派第三方完成乙方部分工作，必须确保第三方拥有相应资质并经甲方审批同意后乙方方可执行。若乙方指派第三方完成的工作向甲方提供连带责任，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4.7 乙方可以选择有相应资质的运输单位，负责危险废物弃物的运输。

五、违约责任

5.1 若乙方故意、过失相关要素证明或者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违约的相关要素证明，造成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对于已发生的处置费用乙方应当立即甲方支付，未处置部分不再履行。且乙方应赔偿本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2 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要求收费、运输、存储、处置废物的，由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赔偿本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转交给任何第三方处置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30%的违约金。

5.4 除不可抗力外，法律、本合同约定可以解除合同的情形外，甲乙双方均不得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否则，乙方应依法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5.5 因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或甲方其他原因在出、前导致危险废物发生流失、泄露、挥发、扩散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补偿乙方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保密约定

6.1 双方承诺，对合同中约定的处置费标准、危险废物数量以及合同的其他相关信息，在合作过程中获知的甲乙双方的经营信息等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保密且未经另一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6.2 若任何一方因第三方泄露该等信息，则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因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7

七、争议解决

7.1 因本合同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7.2 因解决争议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鉴定费、案件受理费等，均由败诉方承担。

八、生效与其他

8.1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签字后生效。

8.2 本合同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到期自然终止。若甲乙双方有意续签，应在本合同到期前一个月进行友好平等协商，另行签订新约。

8.3 甲乙双方的联系方式：

甲方联系人：郭彬 联系电话：13612281008

乙方联系人：孙浩 联系电话：1303581878

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如需变更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应当提前三日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因未及时通知而产生的责任和后果自行承担。

(以下无正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补充协议

甲方：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本补充协议以甲乙双方于2022年11月23日签订的“危险废物处置合同”为依据。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对危险废物处置合同补充内容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1. 补充内容：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年产量预估量（吨）	单价（元/吨）	处置方式
1	实验室检测废液	900-047-49	5	3400	焚烧
2	实验室清洗废液	900-047-49	5	3400	焚烧

2. 本补充协议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叁份，作为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有效期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及补充协议终止日期调整至2023年12月31日。以下无正文。

签字页

甲方：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张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河北佐英环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126MA08PLNC2P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公示系统”
了解详细情况。
国家、省、市、
县公示。

名称 河北栾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捌仟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李贺

住所 河北省衡水市故城县经济开发区夏庄镇滩头村青竹大街西

经营范围 环境工程技术研发、技术转让; 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环保设备制造、销售; 危险废物治理; 污水处理; 金属废料和碎屑、非金属材料碎屑加工处理; 销售; 实验室仪器设备、试剂的检测监测服务; 固体废物治理及技术服务; 蒸汽生产、销售; 活性炭加工、销售; 环保技术咨询服务;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 10 月 2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河北省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正本)

编 号：1311260069

流 水 号：冀环危证 202101 号

发证机关(章)：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2022年10月28日

初次发证日期：2021年6月11日

法人名称(章)：河北佐英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 贺

住 所：河北省衡水市故城县衡德工业园山水大街北段以西

经营设施地址：河北省衡水市故城县衡德工业园山水大街北段以西

经纬度：经度：116度13分20秒 纬度：37度27分54秒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类别及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HW02、HW03、HW04、HW05、HW06、HW07、HW08、HW09、HW10、HW11、HW12、HW13、HW16、HW18、HW19、HW20、HW21、HW22、HW23、HW24、HW25、HW26、HW27、HW28、HW29、HW30、HW31、HW32、HW33、HW34、HW35、HW36、HW37、HW38、HW39、HW40、HW41、HW42、HW43、HW44、HW45、HW46、HW47、HW48、HW49、HW50、HW51、HW52、HW53、HW54、HW55、HW56、HW57、HW58、HW59、HW60、HW61、HW62、HW63、HW64、HW65、HW66、HW67、HW68、HW69、HW70、HW71、HW72、HW73、HW74、HW75、HW76、HW77、HW78、HW79、HW80、HW81、HW82、HW83、HW84、HW85、HW86、HW87、HW88、HW89、HW90、HW91、HW92、HW93、HW94、HW95、HW96、HW97、HW98、HW99、HW100、HW101、HW102、HW103、HW104、HW105、HW106、HW107、HW108、HW109、HW110、HW111、HW112、HW113、HW114、HW115、HW116、HW117、HW118、HW119、HW120、HW121、HW122、HW123、HW124、HW125、HW126、HW127、HW128、HW129、HW130、HW131、HW132、HW133、HW134、HW135、HW136、HW137、HW138、HW139、HW140、HW141、HW142、HW143、HW144、HW145、HW146、HW147、HW148、HW149、HW150、HW151、HW152、HW153、HW154、HW155、HW156、HW157、HW158、HW159、HW160、HW161、HW162、HW163、HW164、HW165、HW166、HW167、HW168、HW169、HW170、HW171、HW172、HW173、HW174、HW175、HW176、HW177、HW178、HW179、HW180、HW181、HW182、HW183、HW184、HW185、HW186、HW187、HW188、HW189、HW190、HW191、HW192、HW193、HW194、HW195、HW196、HW197、HW198、HW199、HW200、HW201、HW202、HW203、HW204、HW205、HW206、HW207、HW208、HW209、HW210、HW211、HW212、HW213、HW214、HW215、HW216、HW217、HW218、HW219、HW220、HW221、HW222、HW223、HW224、HW225、HW226、HW227、HW228、HW229、HW230、HW231、HW232、HW233、HW234、HW235、HW236、HW237、HW238、HW239、HW240、HW241、HW242、HW243、HW244、HW245、HW246、HW247、HW248、HW249、HW250、HW251、HW252、HW253、HW254、HW255、HW256、HW257、HW258、HW259、HW260、HW261、HW262、HW263、HW264、HW265、HW266、HW267、HW268、HW269、HW270、HW271、HW272、HW273、HW274、HW275、HW276、HW277、HW278、HW279、HW280、HW281、HW282、HW283、HW284、HW285、HW286、HW287、HW288、HW289、HW290、HW291、HW292、HW293、HW294、HW295、HW296、HW297、HW298、HW299、HW300、HW301、HW302、HW303、HW304、HW305、HW306、HW307、HW308、HW309、HW310、HW311、HW312、HW313、HW314、HW315、HW316、HW317、HW318、HW319、HW320、HW321、HW322、HW323、HW324、HW325、HW326、HW327、HW328、HW329、HW330、HW331、HW332、HW333、HW334、HW335、HW336、HW337、HW338、HW339、HW340、HW341、HW342、HW343、HW344、HW345、HW346、HW347、HW348、HW349、HW350、HW351、HW352、HW353、HW354、HW355、HW356、HW357、HW358、HW359、HW360、HW361、HW362、HW363、HW364、HW365、HW366、HW367、HW368、HW369、HW370、HW371、HW372、HW373、HW374、HW375、HW376、HW377、HW378、HW379、HW380、HW381、HW382、HW383、HW384、HW385、HW386、HW387、HW388、HW389、HW390、HW391、HW392、HW393、HW394、HW395、HW396、HW397、HW398、HW399、HW400、HW401、HW402、HW403、HW404、HW405、HW406、HW407、HW408、HW409、HW410、HW411、HW412、HW413、HW414、HW415、HW416、HW417、HW418、HW419、HW420、HW421、HW422、HW423、HW424、HW425、HW426、HW427、HW428、HW429、HW430、HW431、HW432、HW433、HW434、HW435、HW436、HW437、HW438、HW439、HW440、HW441、HW442、HW443、HW444、HW445、HW446、HW447、HW448、HW449、HW450、HW451、HW452、HW453、HW454、HW455、HW456、HW457、HW458、HW459、HW460、HW461、HW462、HW463、HW464、HW465、HW466、HW467、HW468、HW469、HW470、HW471、HW472、HW473、HW474、HW475、HW476、HW477、HW478、HW479、HW480、HW481、HW482、HW483、HW484、HW485、HW486、HW487、HW488、HW489、HW490、HW491、HW492、HW493、HW494、HW495、HW496、HW497、HW498、HW499、HW500、HW501、HW502、HW503、HW504、HW505、HW506、HW507、HW508、HW509、HW510、HW511、HW512、HW513、HW514、HW515、HW516、HW517、HW518、HW519、HW520、HW521、HW522、HW523、HW524、HW525、HW526、HW527、HW528、HW529、HW530、HW531、HW532、HW533、HW534、HW535、HW536、HW537、HW538、HW539、HW540、HW541、HW542、HW543、HW544、HW545、HW546、HW547、HW548、HW549、HW550、HW551、HW552、HW553、HW554、HW555、HW556、HW557、HW558、HW559、HW560、HW561、HW562、HW563、HW564、HW565、HW566、HW567、HW568、HW569、HW570、HW571、HW572、HW573、HW574、HW575、HW576、HW577、HW578、HW579、HW580、HW581、HW582、HW583、HW584、HW585、HW586、HW587、HW588、HW589、HW590、HW591、HW592、HW593、HW594、HW595、HW596、HW597、HW598、HW599、HW600、HW601、HW602、HW603、HW604、HW605、HW606、HW607、HW608、HW609、HW610、HW611、HW612、HW613、HW614、HW615、HW616、HW617、HW618、HW619、HW620、HW621、HW622、HW623、HW624、HW625、HW626、HW627、HW628、HW629、HW630、HW631、HW632、HW633、HW634、HW635、HW636、HW637、HW638、HW639、HW640、HW641、HW642、HW643、HW644、HW645、HW646、HW647、HW648、HW649、HW650、HW651、HW652、HW653、HW654、HW655、HW656、HW657、HW658、HW659、HW660、HW661、HW662、HW663、HW664、HW665、HW666、HW667、HW668、HW669、HW670、HW671、HW672、HW673、HW674、HW675、HW676、HW677、HW678、HW679、HW680、HW681、HW682、HW683、HW684、HW685、HW686、HW687、HW688、HW689、HW690、HW691、HW692、HW693、HW694、HW695、HW696、HW697、HW698、HW699、HW700、HW701、HW702、HW703、HW704、HW705、HW706、HW707、HW708、HW709、HW710、HW711、HW712、HW713、HW714、HW715、HW716、HW717、HW718、HW719、HW720、HW721、HW722、HW723、HW724、HW725、HW726、HW727、HW728、HW729、HW730、HW731、HW732、HW733、HW734、HW735、HW736、HW737、HW738、HW739、HW740、HW741、HW742、HW743、HW744、HW745、HW746、HW747、HW748、HW749、HW750、HW751、HW752、HW753、HW754、HW755、HW756、HW757、HW758、HW759、HW760、HW761、HW762、HW763、HW764、HW765、HW766、HW767、HW768、HW769、HW770、HW771、HW772、HW773、HW774、HW775、HW776、HW777、HW778、HW779、HW780、HW781、HW782、HW783、HW784、HW785、HW786、HW787、HW788、HW789、HW790、HW791、HW792、HW793、HW794、HW795、HW796、HW797、HW798、HW799、HW800、HW801、HW802、HW803、HW804、HW805、HW806、HW807、HW808、HW809、HW810、HW811、HW812、HW813、HW814、HW815、HW816、HW817、HW818、HW819、HW820、HW821、HW822、HW823、HW824、HW825、HW826、HW827、HW828、HW829、HW830、HW831、HW832、HW833、HW834、HW835、HW836、HW837、HW838、HW839、HW840、HW841、HW842、HW843、HW844、HW845、HW846、HW847、HW848、HW849、HW850、HW851、HW852、HW853、HW854、HW855、HW856、HW857、HW858、HW859、HW860、HW861、HW862、HW863、HW864、HW865、HW866、HW867、HW868、HW869、HW870、HW871、HW872、HW873、HW874、HW875、HW876、HW877、HW878、HW879、HW880、HW881、HW882、HW883、HW884、HW885、HW886、HW887、HW888、HW889、HW890、HW891、HW892、HW893、HW894、HW895、HW896、HW897、HW898、HW899、HW900、HW901、HW902、HW903、HW904、HW905、HW906、HW907、HW908、HW909、HW910、HW911、HW912、HW913、HW914、HW915、HW916、HW917、HW918、HW919、HW920、HW921、HW922、HW923、HW924、HW925、HW926、HW927、HW928、HW929、HW930、HW931、HW932、HW933、HW934、HW935、HW936、HW937、HW938、HW939、HW940、HW941、HW942、HW943、HW944、HW945、HW946、HW947、HW948、HW949、HW950、HW951、HW952、HW953、HW954、HW955、HW956、HW957、HW958、HW959、HW960、HW961、HW962、HW963、HW964、HW965、HW966、HW967、HW968、HW969、HW970、HW971、HW972、HW973、HW974、HW975、HW976、HW977、HW978、HW979、HW980、HW981、HW982、HW983、HW984、HW985、HW986、HW987、HW988、HW989、HW990、HW991、HW992、HW993、HW994、HW995、HW996、HW997、HW998、HW999、HW1000。

发证当年核准经营规模：23791吨(其中焚烧处置11044吨，

物化处置5589吨，闭性填埋处置7158吨)

年度核准经营规模：42567吨/年(其中焚烧处置19760吨/年，

物化处置10060吨/年，闭性填埋处置12807吨/年)

许可证有效期自2021年6月11日

至2026年6月10日